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宝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剑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谭小刚	董事	因公出差	王晓翔
谭晓生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李庆文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802,648,51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4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9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8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长安汽车、公司	指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兵器装备集团	指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中国长安	指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兵器装备集团的子公司
长安工业	指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长安汽车有限责任公司、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兵器装备集团的子公司，2005 年 12 月前为公司控股股东
南京长安	指	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公司的子公司
河北长安	指	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公司的子公司
合肥长安	指	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公司的子公司
长安客车	指	保定长安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公司的子公司
国际公司	指	重庆长安汽车国际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公司的子公司
长安福特	指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公司的合营企业
长安马自达	指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公司的合营企业
长福马发动机	指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公司的合营企业
长安铃木	指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公司的合营企业
CAPSA	指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公司的合营企业
江铃控股	指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的合营企业
长安金融	指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兵器装备财务	指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兵器装备集团的子公司
中汇富通	指	中汇富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长安的子公司
哈汽集团	指	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长安的子公司
民生物流	指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长安的参股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长安汽车、长安 B	股票代码	000625、20062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安汽车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ongqing Changan Automobile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宝林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23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23		
公司网址	http://www.changan.com.cn		
电子信箱	cazqc@changan.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黎军	
联系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	
电话	023-67594008	
传真	023-67866055	
电子信箱	cazqc@changa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20286320X6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不适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p>1.2005 年 12 月，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南方工业汽车相关业务的重组方案，南方工业将长安集团持有的本公司全部国有法人股划转，作为对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出资。2006 年 3 月，长安集团持有本公司股权过户至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长安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p> <p>2. 2009 年 7 月，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动后，其公司性质、所有权属、与本公司控制关系均未发生任何变化。</p>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一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晓祥，胡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 凯恒中心B、E座3层	徐子桐、蔡玉洁	2016年10月-2017年12月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	持续督导期间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新华路639号	叶素琴	2016年9月-2020年9月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80,012,205,182.37	78,542,441,757.19	1.87%	66,771,580,52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37,234,723.47	10,285,284,120.57	-30.61%	9,952,714,16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16,114,648.34	9,448,723,644.17	-39.50%	9,560,013,28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69,576,776.83	2,286,551,305.20	-159.90%	5,414,890,769.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9	2.19	-31.96%	2.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5%	26.81%	下降 11.16 个百分点	33.1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106,125,114,622.69	106,510,473,733.93	-0.36%	89,413,988,66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598,690,942.28	43,573,812,403.87	9.24%	34,385,189,070.36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667,498,708.59	15,887,714,400.87	17,875,967,836.92	28,581,024,23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1,344,788.39	2,219,200,951.13	1,190,050,794.41	1,326,638,189.54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71,469,057.47	1,285,292,389.61	1,073,458,948.50	1,085,894,25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6,402,675.44	633,302,048.67	-4,212,004,837.09	-2,117,276,663.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774,452.23	-26,176,073.44	-34,314,067.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3,343,216.59	864,258,952.35	441,926,607.2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62,070.84	53,570,410.76	16,816,296.11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延期付款利息	33,408,866.16	41,300,590.86	38,457,111.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8,136,520.19	94,404,693.21	65,174,314.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532,010.50	1,988,710.92	5,010,753.72
合计	1,421,120,075.13	836,560,476.40	392,700,879.2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涵盖整车（乘用车、商用车）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以及发动机的研发、生产，并利用自身主机厂优势积极发展包括电子商务、分时租赁等新业务。

伴随着中国汽车产业连续多年保持增长，经过多年积累和战略布局，长安汽车已跻身中国汽车行业第一阵营，多年来位居中国制造业 500 强。

长安汽车始终坚持以“引领汽车文明 造福人类生活”为使命，秉承“节能环保、科技智能”的理念，大力发展新能源和智能汽车，致力于用科技创新引领汽车文明，努力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经过多年发展，现已形成轿车、SUV、MPV、交叉型乘用车、客车、货车等多档次、宽系列、多品种的产品谱系，覆盖传统燃油和新能源车型，拥有排量从 1.0L 到 2.0L 的发动机平台。公司旗下拥有长安乘用车、长安欧尚、长安福特、长安马自达、长安铃木、长安 PSA、长安客车等众多知名品牌。截至目前，已成功推出睿骋 CC、逸动系列、悦翔系列、CS 系列 SUV、CX70、欧尚、欧诺等一系列经典自主品牌车型；合资品牌新福克斯、新蒙迪欧、翼虎、锐界、CX-5、昂克赛拉、维特拉、启悦等多款知名产品。同时，打造了逸动 EV、新奔奔 EV、欧力威 EV、奔奔 miniEV、CS15EV 等新能源车型，深受市场欢迎和消费者的喜爱。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2017 年，长安汽车进一步增强科技创新实力，通过对标，持续完善、优化项目管理体系、精益过程管控、聚焦重点，全年研发投入 36.31 亿元，全力推动 400 余个科研项目顺利开展。长安汽车全球研发中心开工建设，投资 33 亿元，建成后将成为全球研发体系总枢纽。

1、探索管理模式变革

建立“以客户为中心，以产品服务为主线”的矩阵式管理模式，设立新能源事业部、造型设计院、智能化研究院，聚焦造型家族化、智能化、网联化、轻量化等技术研究。以业务逻辑为核心，阶段目标为导向，优化产品研发流程，缩短研发周期。

2、系列新品投放市场

CS55、欧尚 A800 等 9 款新产品按期投产上市；CS75 等 11 款产品成功改款升级；CS15 纯电动（续航 300 公里版）、逸动插电式混动等 4 款新能源车型相继推出；搭载到 CX70T、逸动 XT 等产品的 H15TFR 发动机、DCT270 双离合变速器顺利投产。

3、打造“3+N”产品技术标签

深挖用户需求，聚焦资源重点打造高体验化的“时尚、智能、绿色”3 大技术标签与 N 项基础技术确保极致梦幻产品的

达成。发布“智色双旋”设计理念，形成长安全新一代造型家族化 DNA，为产品研发提速打下基础。发布智能化“654”战略，规划 2020 年实现高速公路自动驾驶，实现 ACC-SG（自适应巡航）、APA2.0（自动泊车）等 11 项智能驾驶技术量产。发布新能源“香格里拉计划”，产品逐步向新能源转型，到 2025 年停止销售传统燃油汽车。围绕用户体验，快速推进碰撞安全、试验、车身、底盘、电器、内外饰、轻量化等多领域新技术能力提升。

4、科技创新硕果累累

被评为“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和“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汽车轻量化技术协同创新模式研究及成功实践项目荣获 2017 年度中国汽车工业科技奖一等奖，基于电子稳定性控制系统的汽车先进主动安全技术及其大规模应用项目荣获重庆市科技奖一等奖；5 速湿式双离合自动变速器获 2017 中国十佳变速器，D20TGDI 发动机获“中国心”2017 年度十佳发动机称号。

5、品牌加速发展，品牌形象提升

2017 年，长安汽车实现销量 287.2 万辆，其中长安品牌销量 166.3 万辆，居中国汽车行业第一位。2017 年，长安品牌用户突破 1565 万。实力产品展露锋芒，CS55、CS95 及凌轩在中国量产车性能大赛（CCPC）中勇夺 32 冠，彰显长安汽车作为中国汽车品牌行业领跑者的风范与品质。全系产品品质获权威认可，在国家质检总局缺陷产品管理中心发布的 2017 年上半年 VCR（Vehicle Complaint Ratio 车辆投诉比率）数据中，长安汽车以 0.77 分名列榜单首位，力压合资及进口品牌，成为投诉比例最低的汽车品牌。在“新青年智色 SUV”CS55 上市发布会上，智能驾驶四级（高度自动驾驶）实现了国内车企首次亮相。获得由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交通管理局颁发的“美国加州路测无人驾驶汽车测试牌照”，标志着长安汽车在自动驾驶领域的步伐再次提速。在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举办的“2017 315 第三届中国质量诚信品牌论坛”上，长安汽车荣获中国服务创新奖。2017 年 11 月，长安汽车再度入选央视“国家品牌计划”，继续领跑中国品牌汽车。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汽车行业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积极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扎实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2017年，中国汽车市场产销规模再创新高，全年累计产销分别实现2901.5万辆和2887.9万辆，产销增速较上年大幅放缓，同比增长分别为3.2%和3.0%，分别低于上年11.3和10.6个百分点，增长乏力。乘用车销售2471.8万辆，同比增长1.4%。其中，SUV批售同比增长13.3%保持较快增速，但较2016年增速大幅放缓（2016年为44.6%）；MPV销量同比下降17.1%；中国品牌市场份额持续提高，实现国内、国际双增长。新能源乘用车中，纯电动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47.8万辆和46.8万辆，同比分别增长81.7%和82.1%，发展势头强劲。行业集中度仍维持较高水平，汽车销量排名前十位的企业集团销量合计2556.2万辆，同比增长3.2%，高于行业增速0.2个百分点，占汽车销量总量的88.5%，高于上年0.2个百分点。（以上数据来源于《中国汽车工业产销快讯》（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及其行业信息发布）



以上图表数据均来源于《中国汽车工业产销快讯》（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及其行业信息发布稿。

2017年中国汽车行业产销情况表

	2017年累计生产 (万辆)	同比累计增长%	2017年累计销售 (万辆)	同比累计增长%
汽车	2901.5	3.2	2887.9	3
乘用车	2480.7	1.6	2471.8	1.4
轿车	1193.8	-1.4	1184.8	-2.5
MPV	205.2	-17.6	207.1	-17.1
SUV	1028.7	12.4	1025.3	13.3
交叉型乘用车	53	-20.4	54.7	-20
新能源汽车	79.4	53.8	77.7	53.3
新能源乘用车	59.3	71.9	57.8	72
纯电动	47.8	81.7	46.8	82.1

以上表格数据均来源于《中国汽车工业产销快讯》（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及其行业信息发布稿。

报告期内，长安汽车以“愿景2025”为统领，以“直击痛点、增收节支、改革创新、整体提升”为关键，坚持自主创新与合资合作携手发展，扎实推进事业领先计划，报告期内主要业绩如下：

1.行业地位保持稳定

2017年，长安汽车行业地位保持稳定，销售汽车287.2万辆，排名中国汽车集团第四，市占率9.95%；长安品牌汽车销售166.3万辆，长安品牌乘用车销售116.4万辆。

2.转型升级步伐加快,第三次创业全面启动

2017年10月13日，长安汽车启动了“第三次创业——创新创业计划”，以创新为驱动，将“效率”打造成为组织核心竞争力；以四大战略举措为抓手，强优去劣，实现产品创新、品牌升级、企业转型。

3.顺应产业发展大势,新能源战略提速推进

新能源汽车销量大幅提升，新能源产品快速上市上量，全年销售突破6万辆，同比提升180%。2017年，长安汽车提出新能源全新战略——“香格里拉计划”，旨在通过“千亿行动”、“万人研发”、“伙伴计划”、“极致体验”四大战略行动，至2020年完成三大新能源专用平台的打造；2025年全面停售传统意义燃油车，实现全谱系产品电气化。

在智能化领域，长安汽车已加快传统汽车向智能汽车的转型步伐，已掌握智能互联、智能交互、智能驾驶三大类60余项智能化技术，打造六大体系平台、五大核心技术，分四个阶段逐步实现汽车从单一智能到全自动驾驶。

4.结构调整成果明显，自主品牌加快转型

汽车产业正在发生深刻的变革，电动化、智能化等已成为新型汽车产业链的发展方向。长安汽车顺应产业发展趋势，实施自主板块产品结构升级换代，自主乘用车升级到第三代。长安自主品牌结构调整初见成效，经营质量持续提升。新品CS55上市后持续热销，上市第二个月销量便达到1.5万辆，CS75 8月-12月月均销量2.4万辆，其中9月销量一度达到2.7万辆。

5.整合全球优势资源，战略转型逐步深化

作为中国汽车品牌行业领跑者，长安汽车积极拥抱互联网。与百度、阿里巴巴、蔚来汽车等跨界企业携手，在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领域共谋发展；与中国一汽、东风汽车等行业精英并肩，在技术创新、汽车产业价值链运营等领域共同发力，生态圈建设取得进步。大力推进产融结合，搭建长安融资平台，发起千亿级产业基金，助推主业成长。加强汽车共享、出行服务、新汽车产业生态的前瞻性研究，“长安出行”平台搭建完成，分时、长短租、试乘试驾的出行业务同步在四大城市上线。

6.着力提升品牌价值，企业形象不断提升

2017年4月7日，长安汽车在北京发布“生命动感·智色双旋”设计理念，为品牌注入灵魂与精髓，逐步形成产品家族化。2017年，长安汽车入选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成为唯一一家入选的汽车企业，并再度入选央视“国家品牌计划”。

展望未来，长安汽车将继续坚持以自主板块为核心，同时进一步深化合资合作，创新合资合作发展模式。大力提升长安品牌形象，按照市场需求持续推进新品导入和产品换代。加快推进新业务发展，奠定转型升级基础。长安汽车将深入贯彻国家新时代的新发展理念，以新能源技术、智能互联等为突破口，凭借自身全球协同、中国领先的研发力量，提升品牌竞争力，以更加开放的心态，加快推进新能源和智能化战略落地，加速向新能源、智能网联、共享出行转型，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助推中国品牌新一轮产业变革和跨越式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	
营业收入合计	80,012,205,182	100.00%	78,542,441,757	100.00%	1.87%
分行业					
汽车	80,012,205,182	100.00%	78,542,441,757	100.00%	1.87%
分产品					
销售商品	79,980,063,485	99.96%	78,506,025,517	99.95%	1.88%
外协加工	32,141,697	0.04%	36,416,240	0.05%	-11.74%
分地区					
中国	78,348,298,046	97.92%	77,516,026,598	98.69%	1.07%
境外	1,663,907,136	2.08%	1,026,415,159	1.31%	62.1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	80,012,205,182	69,363,032,741	13.31%	1.87%	7.56%	降低 4.58 个百分点
分产品						
销售商品	79,980,063,485	69,335,887,863	13.31%	1.88%	7.56%	降低 4.58 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单位：辆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汽车制造业	销售量	2,872,456	3,063,403	-6.23%
	生产量	2,814,792	3,042,098	-7.47%
	库存量	46,660	37,105	25.75%
	市场占有率 (%)	9.95%	10.90%	降低 0.95 个百分点

注：上述汽车产销数据为公司及下属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统计口径数据，市场占有率分析来源于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汽车制造	销售商品	6,933,589	99.96%	6,446,401	99.96%	7.56%
	外协加工	2,714	0.04%	2,360	0.04%	15.00%
合计		6,936,303	100%	6,448,761	100%	7.5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长安汽车已于报告期内清算注销银川市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西安市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销售分公司，辽宁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四家全资子公司，本年度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326,200,820.8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90%
前五名客户中关联方销售金额（元）	3,540,677,817.43
前五名客户中关联方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43%

公司前五大客户资料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第一名	1,667,512,922.01	2.08%	否
2	第二名	1,561,916,357.55	1.95%	是
3	第三名	1,118,010,081.44	1.40%	否
4	第四名	1,003,042,141.84	1.25%	是
5	第五名	975,719,318.04	1.22%	是
合计		6,326,200,820.88	7.90%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980,895,006.5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1.50%
前五名供应商中关联方采购金额（元）	6,001,233,462.54

前五名供应商中关联方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8.65%
-----------------------------	-------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资料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为关联方
1	第一名	1,979,661,544.04	2.85%	否
2	第二名	1,920,824,540.34	2.77%	是
3	第三名	1,685,162,025.13	2.43%	是
4	第四名	1,351,597,111.16	1.95%	是
5	第五名	1,043,649,785.91	1.50%	是
合计		7,980,895,006.58	11.50%	

3、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397,812	529,374	-24.85%
管理费用	528,030	512,886	2.95%
财务费用	-52,497	-30,539	-71.90%
所得税费用	-2,755	7,323	-137.62%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大幅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所得税费用大幅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减少，应纳税所得额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长安汽车进一步增强科技创新实力，通过对标，持续完善、优化项目管理体系、精益过程管控、聚焦重点，全年研发投入 36.31 亿元，全力推动 400 余个科研项目顺利开展。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7,177	6,640	8.0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34%	16.13%	增加2.2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金额 (亿元)	36.31	32.03	13.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54%	4.08%	增加0.4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亿元)	10.15	9.45	7.41%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7.94%	29.50%	减少1.5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58	228,655	-159.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799	543,721	-18.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497	-244,965	-86.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13	526,751	-129.2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5,131	2,299,343	-6.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365,613 万元，主要是由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大幅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212,532 万元，主要是由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债券到期）较上年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差异原因详见财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五第 56 项“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	同比变动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存货	466,618.34	4.40%	730,411.68	6.86%	-2.46%	-36.12%	存货年末余额同比减少及占总资产比例下降，主要系 2017 年推动合作金融机构优化汽车销售金融模式，减少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170,591.05	1.61%	92,606.03	0.87%	0.74%	84.21%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同比增加及占总资产比例上升，主要系 2017 年末待

							抵扣进项税余额增加。
--	--	--	--	--	--	--	------------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比重增减 (%)	同比变动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预收账款	387,838.26	3.65%	685,433.74	6.44%	-2.79%	-43.42%	预收账款年末余额同比减少及占总资产比例下降，主要系报告期末客户使用其预付款采购增加
其他应付款	259,901.34	2.45%	144,902.86	1.36%	1.09%	79.36%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同比增加及占总资产比例上升，主要系应付在建工程款增加
专项应付款	29,060.72	0.27%	21,749.75	0.20%	0.07%	33.61%	专项应付款年末余额同比增加及占总资产比例上升，主要系本年新收到拨入项目经费。
递延收益	362,781.74	3.42%	278,588.56	2.62%	0.80%	30.22%	递延收益年末余额同比增加及占总资产比例上升，主要是由于本年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贴入账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影响综合收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311.50	-7,543.75	14,148.5		16,436.5
金融资产小计	25,311.50	-7,543.75	14,148.5		16,436.5
其他					
上述合计	25,311.50	-7,543.75	14,148.5		16,436.5
金融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止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80,231,406.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87,427,970.00	质押用于开具应付票据
无形资产	45,862,242.27	取得流动资金抵押借款
合计	1,513,521,618.27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17,743,029.48	330,899,566.00	268.01%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镇江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	32.67%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提供购车贷款业务、与购车融资活动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及与汽车金融业务相关的其他业务	28.66%
长安蔚来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的设计开发；汽车销售及相关售后服务等业务	5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镇江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	股权投资	518,743,029.48	32.67%	自有资金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金晟硕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无期限	收购完成，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否	2017-11-1	关于公司收购镇江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62）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提供购车贷款业务、与购车融资活动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及与汽车金融业务相关的其他业务	增资	650,000,000.00	28.66%	自有资金	兵器装备集团、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无期限	增资完成，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否	2017-12-23	关于增资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75）
长安蔚来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的设计开发；汽车销售及相关售后服务等业务	新设	49,000,000.00	50%	自有资金	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	无期限	暂未完成新设公司	否		
合计	--	--	1,217,743,029.48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非股权投资情况

详见财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五第 13 项“在建工程”。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50,000,000	35,500,000	0.63%	35,500,000	0.63%	164,365,000	3,5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股权。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有股权	主要业务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46,469 万元	94.22%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163,027	444,109	3,859
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60,181 万元	84.73%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163,266	367,773	41,733
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77,500 万元	100%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244,062	521,148	27,169
保定长安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100%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340,417	340,622	-5,289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24,100 万美元	50%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4,532,639	10,602,752	1,217,117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11,097 万美元	50%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1,623,115	2,298,317	253,61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安汽车已于报告期内清算注销银川市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西安市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销售分公司，辽宁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四家全资子公司，本年度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银川市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无
西安市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无
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销售分公司	清算注销	无
辽宁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8年中国经济进入新时代,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预计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速为6.5%,汽车行业预计增速2.2%。

产业趋势:在“4(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轻量化)+2(共享、智能制造)”驱动下,汽车产业将迎来洗牌,中国将成为“四化”最主要市场。

政策趋势:股比放开、汽车关税降低,对中国品牌的品牌升级,以及给合资企业的中方带来挑战。新能源、智能化上升为国家战略,促使企业产品及技术升级,企业经营风险加大。

消费趋势:产品消费升级明显。25万元以上产品市场复合增长率10.5%,25万元以下产品市场复合增长率4.1%。消费需求多样化,消费者追求精致化、电动化、颜值化、跨界化、品位化的产品。

竞争态势:传统车企加速向品牌向上、新能源、智能网联、共享出行及后市场领域进行战略转型,正由单一制造向全产业链竞争的方向演变。合资企业高额利润时代结束,回归常态利润水平。新生势力将在商业模式、伙伴模式、人才争夺等方面给传统车企带来不可对抗的冲击。

2、公司发展战略

以创新为驱动,将“效率”打造成为组织核心竞争力;坚持两条腿走路,做强自主品牌,深化合资合作,拓展新业务;以四大战略举措为抓手,强优去劣。实现2025年销量600万辆,向世界一流汽车企业迈进。

3、经营计划

公司董事会2018年的经营目标是:力争实现产销汽车超过310万辆。为达成上述目标,公司本年度将以“强化效率、提升品牌、体验导向、创新突破”为关键,以强化“四个意识——开放、经营、创新、担当”为重点,以狠抓“四双——双增长、双创新、双提升、双降低”为主线,坚决实现全年经营目标。重点做好如下工作:一是全力以赴打好改革创新攻坚战;二是坚定不移打好效率效益提升攻坚战;三是合纵连横构建汽车产业新生态;四是精益精细全面提升营销体系能力;五是直通直达加快向经营客户转型;六是精心谋划大力实施品牌向上战略;七是全面提速加快产品升级换代步伐;八是同心协力全面落实香格里拉计划;九是持之以恒绝情抓实三大重点——质量、降本、数据;十是直面挑战纵深推进合资企业管控;十一是主动出击快速突破海外重点市场;十二是牢记使命充分发挥党的领导作用。

4、公司2018年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预计2018年固定资产投资主要集中在产能建设投资、产品结构调整建设投资、研发能力建设投资、物流及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安全环保技术改造投资、技改技措项目投资,股权投资主要为海外产能建设项目、海外研发提升项目、新能源和智能化项目等。公司将根据新增项目实施规划和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具体项目的审批程序并进行披露。资金需求将根据项目进度情况,结合公司经营及融资环境状况,研究制定多种渠道的资金筹措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

5、可能面对的风险

产业政策调整带来的合资下探风险:股比放开、汽车关税降低将加速落地,跨国汽车企业话语权增大,加速下探,挤压自主品牌的发展空间。

举措:精准消费者洞察,以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轻量化为突破口,打造差异化的产品魅力和DNA。

现有合资企业利润下调风险:未来三年受行业增速减缓和竞争加剧影响,合资企业利润达成存在风险。

举措:聚焦产品,加快产品换代和新品引进,同时加快推进零部件本地化。

新能源业务发展风险:新能源积分比例要求逐年提高,补贴逐年退坡,促使企业加快产品及技术升级,经营压力加大。

举措:以借力减亏、精减亏损产品、分摊费用支出、加速产业布局四方面为抓手,开源节流,有效降低新能源业务的亏损。

十、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1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1月1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1月1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1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1月25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1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1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1月25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1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2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2月10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2月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2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2月16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2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2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2月2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2月2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2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2月2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2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3月0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3月1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3月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3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3月1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3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3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3月1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3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3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3月20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3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4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4月21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4月2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4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4月26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4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4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4月28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4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4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4月28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4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一）》
2017年4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4月28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4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二）》
2017年4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5月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4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一）》
2017年4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5月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

			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4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二）》
2017年5月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5月4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5月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5月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5月5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5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5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5月16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5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5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5月19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5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5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5月30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5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6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6月12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6月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一）》
2017年6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6月12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6月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二）》
2017年6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6月15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6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7月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7月6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7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7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7月17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7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8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9月1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8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9月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9月8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9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9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9月14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9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9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9月29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9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0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10月1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10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0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10月2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10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一）》
2017年10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10月23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上的《长安汽车：2017年10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二）》
2017年10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2017年10月27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 上的《长安汽车：2017 年 10 月 2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一）》
2017 年 10 月 2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 2017 年 10 月 27 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 上的《长安汽车：2017 年 10 月 2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二）》
2017 年 11 月 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 2017 年 11 月 8 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 上的《长安汽车：2017 年 11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11 月 1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 2017 年 11 月 15 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 上的《长安汽车：2017 年 11 月 1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11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 2017 年 11 月 28 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 上的《长安汽车：2017 年 11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见 2017 年 12 月 1 日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 上的《长安汽车：2017 年 11 月 3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接待次数			41
接待机构数量			107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文）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可分配利润口径、股利分配方式、原则、形式、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股票股利条件、预案制定及审议程序、方案实施、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等内容，加强独立董事在利润分配方案决策、政策调整过程中的监督作用，强化对投资者分红回报的制度保障。其中公司具体分配政策为：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 15%，且任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45%。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662,886,10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 6.4 元（含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802,648,5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 6.42 元（含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802,648,5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 4.46 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2,141,981,235.91	7,137,234,723.47	30.01%
2016 年	3,083,300,344.06	10,285,284,120.57	29.98%
2015 年	2,984,247,109.12	9,952,714,168.09	29.98%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4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802,648,511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141,981,235.91

可分配利润（元）	36,640,962,334.0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6,232,347,168.9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3,488,484,537.62 元，减去报告期已分配的现金股利 3,079,869,372.47 元，故 2017 年末可用于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36,640,962,334.05 元。2017 年末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20,634,514,487.95 元。</p> <p>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802,648,5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4.46 元，共计派送现金 2,141,981,235.91 元（含税）。</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份限售承诺	中国长安	通过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认购上市公司新增股份时，新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36 个月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6 年 10 月	36 个月	中国长安在报告期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国长安	为避免并最终解决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更好维护公司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承诺：在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连续两年盈利、具备持续发展能力且管理水平明显提升的情况下，提议将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入本公司。	2010 年 9 月		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目前仍处于亏损状态，尚未达到连续两年盈利的履约条件。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未对本期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修订的相关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上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进行调整，2017 年 1-12 月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613,343,216.59 元。《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涉及的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无影响，不会对公司 2017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实质性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安汽车已于报告期内清算注销银川市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西安市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销售分公司，辽宁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四家全资子公司，本年度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4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晓祥，胡艳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公司 2017 年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内控审计服务支付的内控审计费用为 117 万元人民币。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于 2017 年 6 月 1 日披露了《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802,648,5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42 元(含税)。依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关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若在行权前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增发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3.478 元。

2016 年授予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期权简称：长安 JLC1，期权代码：037046），在 2017 年处于等待期。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详见财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注 1）	2017 年 3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通过中汇富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融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7 年 3 月 25 日	
关于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注 2）	2017 年 3 月 25 日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7 年 4 月 18 日	
关于调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2017 年 11 月 24 日	
关于增资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7 年 12 月 23 日	

注 1：长安汽车每年都会与兵装财务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并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对兵装财务进行审查和风险评估，发现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2017 年，兵装财务为公司提供以下服务：

- ① 日最高存款余额不高于 45 亿元的存款服务，存款利率不低于长安汽车在其它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存款利率；
- ② 最高授信总额为 70 亿元的授信及相关信贷服务，信贷利率及费率不高于其它国内金融机构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及费率水平；
- ③ 最高授信总额为 100 亿元的汽车金融服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按照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国家规定的标准制定金融服务的

价格。

注 2: 长安汽车每年都会与长安汽车金融签订金融服务协议, 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并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汽车金融公司管理办法》对长安汽车金融进行审查和风险评估, 发现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2017 年, 长安汽车金融为公司提供以下服务:

- ①日最高存款余额不高于 15 亿元的存款业务, 存款利率不低于长安汽车在其它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存款利率;
- ②最高授信总额为 30 亿元的汽车金融服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 按照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国家规定的标准制定金融服务的价格。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包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关联方租赁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5 (2)。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公司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长安汽车积极响应《“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切实推进精准扶贫、公益救济和公共事业建设等捐赠工作，努力推动贫困地区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

一、2017 年定点扶贫云南“两县”

(一) 扶贫捐赠泸西县资金 1180 万元

(1) 在产业扶贫项目上：一是对向阳乡旧寨村委会阿矣村小组建设果蔬加工包装车间和年处理 600 吨果蔬冷库的综合建设项目，投入资金 146.58 万元；二是对向阳乡勺布白村委会建设蔬菜大棚 230 个及其配套设施的基地项目，投入资金 153.42 万元。

(2) 在教育扶贫项目上：对善小健康护理教师能力建设专项培训和学生养老护理培训就业项目，投入资金 79.7 万元。

(3) 在民生扶贫项目上：一是按照统一评选、统规统建、严控面积的原则，在向阳乡和三塘乡对贫困户进行危房改造项目，投入资金 544 万元；二是其它零星的扶贫项目，投入资金 1.8 万元；三是以车扶贫项目，捐赠长安品牌汽车 20 辆，投入资金 117.188 万元（5.8594 万元/辆）；同时，在医疗用车扶贫上，在 10 个乡镇和县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配置医疗急救车 14 辆，投入资金 137.312 万元（9.808 万元 / 辆）。

(二) 扶贫捐赠砚山县资金 1320 万元

(1) 在产业扶贫项目上：一是在平远镇建设果树种植基地 2500 亩（合作期 5 年）的项目中，投入资金 400 万元；二是在八嘎者那乡计划种植蔬菜 700 亩（合作期 3 年）的项目中，投入资金 200 万元。

(2) 在教育扶贫项目上：一是长安汽车 4S 流程化教学实训基地的建设，即在 2016 年项目的基础上，配置相应的汽车教学器材，投入资金 100 万元；二是真情兵装——资助贫困生：资助砚山籍贫困高中生 1000 元/人、职业高中生 2000 元/人、大学生 5000 元/人，投入资金 240 万元。

(3) 在民生扶贫项目上：一是对阿舍乡 178 户无能力的贫困户进行危房改造，建设 178 套安居房，投入资金 160 万元；二是救急难：对阿猛镇保基黑村洪涝灾害的救灾活动板房建设，投入资金 20 万元；三是电商扶贫：打造 5 个乡（镇）电子

商务服务站，重点打造 10 个村（社区）电商服务点，投入资金 100 万元；四是医疗用车扶贫：在 9 个乡镇卫生院配置共计 10 辆医疗急救车，投入资金 100 万元（10 万元 / 辆）。

此外，公司开展消费扶贫，员工自愿购买泸西县高原梨达 33180 斤，合计金额 15.742 万元。

二、2017 年定点扶贫重庆“一县一区”

（一）根据《重庆市发展改革委扶贫集团领导小组关于开展 2017 年对口帮扶捐款的通知》（渝发改扶组发〔2017〕3 号文件），长安汽车向彭水县捐赠现金 30 万元，用于一镇一乡两村（龙射镇、棣棠乡、岩角村、小坪村）的农村公路和场镇设施建设。

（二）随重庆市发改委前往彭水县，就 2017 年扶贫工作进行了检查，对 2018 年扶贫工作进行调研；到三义乡听取扶贫攻坚工作汇报，察看两个苕粉生产基地。就公司员工食堂供应商购买彭水苕粉、粉条等事宜进行了沟通协调。

（三）根据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江北区帮扶集团成员单位 2017 年度对口帮扶开州区工作建议计划的通知》（江北府办〔2017〕100 号），长安汽车向开州区捐赠现金 20 万元，用于镇安镇中心小学教学楼室内整修工程。

长安汽车 2017 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2530.742
2.物资折款	万元	35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1) 泸西县向阳乡果蔬加工包装综合建设项目 2) 泸西县向阳乡勺布白村塘房蔬菜大棚基地建设项目 3) 砚山县平远镇果树种植项目 4) 砚山县八嘎乡蔬菜种植基地项目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900
2.教育扶贫	——	——
其中： 2.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290
2.2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179.7
3.健康扶贫	——	——
其中： 3.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237.312
4.其他项目-民生扶贫	——	——
4.1 投入金额	万元	958.73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 年，长安汽车将积极落实好扶贫工作，持续推进泸西县、砚山县、彭水县、开州区等定点扶贫工作，持续推进社会公益救济和公共福利事业等捐赠工作。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长安汽车主要生产发动机和汽车，主要污染物有化学需氧量、氨氮、挥发性有机物、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废水主要来自涂装车间前处理表面处理废水、喷漆废水及机加含油废水，经物化+生化处理后排放；废气主要是涂装喷漆废气和烘炉废气，喷漆废气经吸附浓缩+焚烧、烘炉废气经焚烧后排放；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主要来自于清洁能源天然气燃烧废气，所有废气均为有组织排放。报告期内，公司共有大气污染物排放口 216 个，水污染物排放口 14 个。执行的排放标准包括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国家《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重庆市《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北京市《汽车整车制造业（涂装工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主要污染物核定排放总量：化学需氧量 169.58 吨、氨氮 28.08 吨、二氧化硫 69.33 吨、氮氧化物 228.99 吨，公司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无超标超总量排放情况。

各单位将污染治理设施同生产设备一样纳入设备预防性维护管理，运行正常。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分类存放，主要危险废物：废水处理污泥、漆渣、磷化渣及废溶剂等。危险废物委托有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及生活垃圾按所在地政府部门要求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拆解处理。2017 年 11 月一次性通过环境管理体系换版换证三方认证。

2017 年公司实施环境保护措施项目 10 余项，累计环保投资 2 亿元，主要项目包括：北京长安 VOC 末端治理项目、合肥长安涂装 VOC 末端治理项目、北京长安低氮燃烧器改造、渝北工厂北面厂界新增隔音屏改造等，较好地履行了环境保护责任。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依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国家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法规要求开展新、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保验收工作，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

2017 年已获取 VDC（整车分拨中心）、新能源电池系统（一期）、排放试验室等 6 个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准书；已完成垫江综合试验场二期建设项目的竣工环保现场验收，获取垫江县环保局下发的验收批复；已启动乘用车、发动机产能结构调整、H 系列发动机零件铸造生产线 3 个建设项目的自主环保验收。

开展环保风险管理，增强应急处置能力

持续开展环保应急演练，提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2017 年完成模具事业部、汽车研究总院、动力研究院环境风险评估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及备案。开展公司级环保应急演练 3 起，工厂级应急演练 12 起，车间级演练 68 起。

持续加强公司环境风险单元管控，杜绝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在国家已取消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资质的情况下，为提高废水治理设施运营管理水平，规范废水治理设施委外运行管理，保证废水治理设施正常运行，降低公司环境违法风险。在对各制造工厂废水治理设施委外运行管理实地调研的基础上，依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对各制造工厂废水委外运行管理要求进行了统一规定。

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

2017 年，长安汽车国家重点监控单位：欧尚汽车事业部（鱼嘴）、江北发动机工厂、渝北工厂（空港）；省、市级重点监控单位：模具事业部、北京长安、合肥长安。其中国控单位严格按《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开展自行监测，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结果、污染源监测年度报告均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开。省、市级监控单位按所在地政府环保主管部门要求进行信息公开。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企业性质	是否含环境方面信息	是否含社会方面信息	是否含公司治理方面信息	报告披露标准	
				国内标准	国外标准
国有企业	是	是	是	《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指引》、《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	
--	--	--	--	---	--

具体情况说明

1.公司是否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是
2.公司“废气、废水、废渣”三废减排绩效	北京长安实施锅炉及制冷机组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从原来的 120mg/m ³ 左右降至 30mg/m ³ 以下；北京长安中水回用 36335 吨；固体废物综合利用 120818 吨。
3.公司 2017 年度环保投支出金额（万元）	15,120
4.公司投资于雇员个人知识和技能提高以提升雇员职业发展能力的投入（万元）	2,015.42
5 公司的社会公益捐赠（资金、物资、无偿专业服务）金额（万元）	3130.89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安汽车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发布公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拟以无偿划转的方式，将所持长安汽车的 1,035,312,673 股 A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1.56%）无偿划转给兵器装备集团。本次无偿划转是兵器装备集团内部的资产结构调整，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将有利于长安汽车做强做优汽车业务，进一步推动长安汽车更好发展。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实施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仍为中国长安，实际控制人为兵器装备集团。本次无偿划转事项需报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待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后实施，并完成股权过户登记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9,781,303	2.91%						139,781,303	2.91%
1、国有法人持股	139,762,403	2.91%						139,762,403	2.91%
2、高管股份	18,900	0.00%						18,9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662,867,208	97.09%						4,662,867,208	97.09%
1、人民币普通股	3,760,881,066	78.31%						3,760,881,066	78.3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901,986,142	18.78%						901,986,142	18.78%
三、股份总数	4,802,648,511	100.00%						4,802,648,51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9,762,403	-	-	139,762,403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份 139,762,403 股	2019-10-14

朱华荣	18,900	-	-	18,900	高管锁定股	离任日后 6 个月
合计	139,781,303	-	-	139,781,30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股票类						
公司2016年非 公开发行股票	2016年9月9日	14.31元/股	139,762,403	2016年10月14日	139,762,403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许可[2016]1996号文批准，2016年9月9日，公司向中国长安非公开发行数量为139,762,403股的A股，发行价格14.31元/股。2016年10月14日，非公开发行的A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0,134 户，其中 A 股股东 170,132 户，B 股股东 30,002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0,969 户，其中 A 股股东 170,734 户，B 股股东 30,235 户。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 股 比 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40.88	1,963,357,619	-	139,762,403	1,823,595,216	无质押或冻结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 司	境内一般 法人	4.21	202,044,821	62,621,894			无质押或冻结	

中汇富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3	107,267,728	62,072,628			无质押或冻结
GIC PRIVATE LIMITED	境外法人	1.68	80,893,572	12,497			无质押或冻结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15	55,393,100	-			无质押或冻结
VALUE PARTNERS HIGH-DIVIDEND STOCKS FUNDS	境外法人	0.81	38,911,038	-			无质押或冻结
安邦资管—招商银行—安邦资产—共赢3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0.67	32,070,942	-			无质押或冻结
安邦资产—民生银行—安邦资产—盛世精选5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0.65	31,082,094	31,082,094			无质押或冻结
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	境外法人	0.54	25,908,297	-2,290,683			无质押或冻结
HERMES INVESTMENT FUNDS PLC	境外法人	0.47	22,434,113	22,434,113			无质押或冻结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中汇富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23,595,216	人民币普通股	1,823,595,21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44,821	人民币普通股	202,044,821				
中汇富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07,267,728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7,267,728				
GIC PRIVATE LIMITED	80,893,572	境内上市外资股	80,893,57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5,393,100	人民币普通股	55,393,100				
VALUE PARTNERS HIGH-DIVIDEND STOCKS FUNDS	38,911,038	境内上市外资股	38,911,038				
安邦资管—招商银行—安邦资产—共赢3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32,070,942	人民币普通股	32,070,942				
安邦资产—民生银行—安邦资产—盛世精选5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31,082,094	人民币普通股	31,082,094				
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	25,908,297	境内上市外资股	25,908,297				
HERMES INVESTMENT FUNDS PLC	22,434,113	境内上市外资股	22,434,11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中汇富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张宝林	2005 年 12 月 26 日	911100007109339484	汽车、摩托车、汽车摩托车发动机、汽车摩托车零部件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夜视器材、信息与通信设备的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资产并购、资产重组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至报告期末，控股上市公司：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178）；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698）；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1292）。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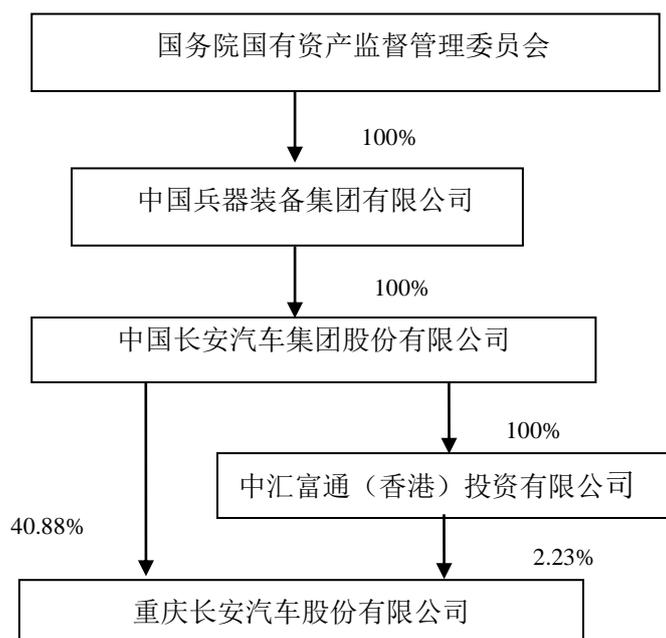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徐平	1999 年 06 月 29 日	91110000710924929L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火炮、枪械等；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监理；设备安装等。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控股上市公司：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178）；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550）；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550）；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698）；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877）；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200054）；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189）；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423）；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265）；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1292）。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将所持中国长安 23% 的股份无偿划转给兵器装备集团，截止报告期末，中国长安为兵器装备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1月15日，中国长安限售股份解禁减持承诺：持有公司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无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5%解除限售流通股计划。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张宝林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7年09月22日	2019年03月23日				
朱华荣	董事、总裁	现任	男	52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25,200	-	-	25,200
周治平	董事、 党委书记	现任	男	47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谭小刚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王晓翔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刘纪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李庆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谭晓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庞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陈全世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2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任晓常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7年09月20日	2019年03月23日				
卫新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09月20日	2019年03月23日				
董其宏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3	2017年12月16日	2019年03月23日				
孙大洪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赵慧侠	监事	现任	男	57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张安国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8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罗艳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43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黄忠强	副总裁	现任	男	49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罗明刚	副总裁	现任	男	54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龚兵	副总裁	现任	男	48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王俊	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刘波	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何朝兵	副总裁	现任	男	50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张竞竞	副总裁	现任	女	52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袁明学	副总裁	现任	男	49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李伟	副总裁	现任	男	52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谭本宏	副总裁	现任	男	42	2017年08月31日	2019年03月23日				
刘正均	副总裁	现任	男	52	2017年11月24日	2019年03月23日				
张德勇	副总裁	现任	男	43	2018年01月27日	2019年03月23日				
黎军	董秘	现任	女	48	2016年03月23日	2019年03月23日				
徐留平	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16年03月23日	2017年09月22日				
王锬	董事、副总裁、 董秘（代）	离任	男	42	2016年03月23日	2018年01月27日				
胡钰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5	2016年03月23日	2017年02月11日				
肖勇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7	2016年03月23日	2017年11月24日				
杜毅	副总裁	离任	男	50	2016年03月23日	2017年05月06日				
合计							25,200	-	-	25,2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宝林	董事长	被选举	2017年09月22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
任晓常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7年09月20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
卫新江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7年09月20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
董其宏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7年12月16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
张德勇	副总裁	聘任	2018年1月27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
谭本宏	副总裁	聘任	2017年08月31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
刘正均	副总裁	聘任	2017年11月24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
徐留平	董事长	离任	2017年09月22日	工作变动
胡钰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2月11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肖勇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7年11月24日	工作变动
杜毅	副总裁	解聘	2017年05月06日	工作变动
王锬	董事、副总裁、董秘（代）	离任	2018年1月27日	工作变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1、董事

张宝林先生，董事长。1962年生，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长安汽车董事长。曾任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西南兵工局团委副书记、书记，重庆长风机器厂党委书记，成都万友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公

司常务副总经理，长安汽车总裁，中国长安党委副书记，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长安汽车副董事长。

朱华荣先生，董事、总裁。1965 年生，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曾任长安公司技术部副部长，长安公司汽车制造厂总工程师，长安公司总裁助理兼技术中心主任、科技委主任，长安公司副总经理、工程研究院院长、长安汽车副总裁、党委书记。

周治平先生，董事、党委书记。1971 年生，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长安汽车董事、党委书记、工会主席。曾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摩托车处副处长、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长远规划处处长、主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主任、主任，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谭小刚先生，董事。1963 年生，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主任。曾任国营三四三厂副厂长、常务副厂长，湖南省沅陵县委副书记，湖南云箭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湖南云箭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副主任。

王晓翔先生，董事。1973 年生，博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曾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刘纪鹏先生，独立董事。1956 年生，硕士。现任中国政法大学资本金融研究院院长、教授、博导，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副会长。曾在《人民日报》、《经济研究》等国内外报刊杂志公开发表论文 400 多篇；接受国内外报刊杂志的采访文章 800 余篇。近十年主持了国家电力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中铝公司、海尔集团、海南航空、万向集团、李宁公司和天津开发区总公司等 270 多家各类企业的股改上市、公司战略、并购重组及投融资方案设计，这些企业遍及二十多个省市和众多产业。他被媒体称为“企业股改第一人”。

李庆文先生，独立董事。1956 年生，硕士。现任中国能源汽车传播集团董事长、《中国汽车报》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能源报》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处长、副主任，黑龙江省海林市委书记。1998 年至今，共发表汽车评论 12 万余字，传媒论文 5 万余字；《中国汽车报》被世界品牌实验室评为“2007 年度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市值高达 10.21 亿元，成为进入中国品牌 500 强的唯一一家汽车类媒体。

谭晓生先生，独立董事，1970 年生，学士。现任奇虎 360 副总裁兼首席隐私官（CPO）。曾任雅虎中国分公司工程技术总监、麦斯贝（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擅长技术团队的构建与管理，自 2003 年起，招聘培养了超过 300 名大学生，这些学生现在广泛分布在百度、腾讯、阿里巴巴、新浪等互联网公司，在互联网技术圈中有“谭校长”的称号。

庞勇先生，独立董事，1969 年出生，硕士。现任瀛之杰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IDEO）董事长兼 CEO、吉林大学兼职教授。曾任辽宁省汽车工业集团经理、雷神公司中国区总监。其主导设计开发的“IFlow 智能终端——智能客流量决策管理平台”等获得国家版权局授予的著作权；同时，是中国“汽车经销渠道运营质量评估管理系统”（AD-CAS）、渠道竞争力体系及标准化数据库资源开发者，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汽车经销商精益营销相关岗位能力认证首席专家。

陈全世先生，独立董事，1945 年生，大学本科。现任清华大学汽车研究所副所长、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市人民政府专家顾问团顾问、全国汽车标准化车身专业委员会委员、全国汽车标准化电动汽车专业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电动汽车项目总体组组长。承担国家“863”电动汽车专项中“燃料电池城市客车整车技术研究”课题；曾获得 15 吨 6×6 沙漠物探专用车研制，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部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排名第三（1996 年）；电动汽车电池、电机、电控及整车性能综合测试系统研制，国家科技进步奖，三等奖，排名第三（1997 年）。

任晓常先生，独立董事，1956 年生，大学本科。曾任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院长）。担任“十二五”国家科技重点专项（电动汽车）总体专家组专家、国家第一届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是中国机械工业科技专家、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国家科学技术奖评审专家。主要社会兼职有：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副理事长、湖南大学“汽车车身先进设计制造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北京理工大学“电动车辆国家工程实验室”技术委员会副主任、清华大学“汽车安全与节能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高技术专家组专家。其主研和参研的科技项目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3 项。

卫新江先生，独立董事，1969 年生，博士。现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战略规划部/中国人寿金融保险研究中心资

深专员（部门总经理助理级）。曾在中国金融学院国际投资系，对外经贸大学金融学院从事 13 年教学科研工作；曾在荷兰商学院、英国伯明翰大学、欧盟委员会、联合国海牙国际法院进行学习工作 3 年。擅长企业国际化经营、海外并购、资本市场运作等，对金融、保险、海外投资、综合金融等领域有丰富的研究，兼任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学院、西交利物浦大学、荷兰商学院的兼职教授和研究生导师。在国际、国内重要期刊发表论文近 150 篇，出版《汽车保险的欺诈与反欺诈》、《欧盟、美国企业合并的反垄断规制比较研究》、《企业会计报表与投资价值分析》等专著 8 部。

2、监事

董其宏先生，监事会主席。1964 年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巡视员。曾任青山机械厂团委副书记、书记，青山机械厂摩托车配件分厂副厂长，青山工业人事劳资部副部长、党支部副书记、部长、党支部书记，青山工业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青山工业董事、重庆青山变速器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审计与风险部副主任、主任，保定天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审计与风险部巡视员、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监察部巡视员。

孙大洪先生，监事。1966 年生，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副主任兼保卫保密局局长。曾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法律处副处长，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法律顾问处副处长、处长，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法律事务处处长。

赵慧侠先生，监事。1960 年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长安资深高级专务。曾任哈飞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会处处长，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哈飞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中国航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运营管理部总经理，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审计（法律事务）部总经理。

张安国先生，职工监事。1959 年生，硕士，高级政工师。现任公司党群工作部党建处组织室组织干事。曾任公司质量部质量处室主任，公司工会办公室室主任、主任，公司党群工作部组织处处长，公司党群工作部（企业文化中心）党建处处长。

罗艳女士，职工监事。1974 年生，大学本科，助理经济师。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共享服务中心江北分中心室主任。曾任长安公司三工厂 232 车间维修电工、工程测量工、劳动技术定额员、计划员，人力资源部薪酬管理处员工福利室室主任、薪酬福利管理三室室主任。

3、非董事、监事的高级管理人员

黄忠强先生，副总裁。1968 年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质量部部长，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罗明刚先生，副总裁。1963 年生，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江陵机器厂 26 车间副主任、工艺工装处处长，长安公司工艺研究所所长，汽车制造厂发动机技术处处长、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副主任兼发动机制造厂副厂长，汽车制造厂副厂长兼总工程师、汽车工程研究院副院长，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党委书记。

龚兵先生，副总裁。1969 年生，MBA，高级经济师。曾任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嘉陵董事长、总经理，南方工业集团摩托车事业部副总经理，重庆南方摩托车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轿车销售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

王俊先生，副总裁兼公司欧尚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1972 年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技术中心科研管理处副处长、处长，科技质量部科技管理处处长，汽车工程研究院副院长兼产品策划处处长，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市场部产品管理处经理、市场部产品计划处处长、副部长、部长，公司总裁助理兼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商用车事业部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刘波先生，副总裁。1966 年生，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原江陵机器制造厂 71 车间副主任，公司技术部发动机研究所副所长、技术中心副主任，公司汽车工程研究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公司总裁助理兼项目总监办公室主任、项目管理部部长，长安汽车工程研究总院院长。

何朝兵先生，副总裁兼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党委书记。1967 年生，研究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

任公司汽车工程研究院副院长兼汽车开发四中心主任,商用车事业管理部常务副部长,总裁助理兼北京长安汽车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兼采购部部长,总裁助理兼商用车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

张竞女士,副总裁,总法律顾问。1966年生,大学本科,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长安公司二工厂副总工程师,长安公司发展规划部副部长,长安公司科技委副主任、公司办副主任、项目总监办主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公司总裁助理兼质量部部长。

袁明学先生,副总裁。1968年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长安汽车总裁助理兼江铃控股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长安汽车总裁助理兼战略规划部部长、党支部书记、资本运营处处长,长安汽车总裁助理兼海外事业发展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李伟先生,副总裁兼新能源汽车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1966年生,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研究院院长,长安汽车总裁助理兼长安汽车工程研究总院常务副院长、党委书记。

谭本宏先生,副总裁兼造型设计院院长、党支部书记。1975年生,硕士,工程师。曾任长安公司汽车技术处副处长、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工厂产品技术经理,长安公司办公室接待处副处长、文秘接待处副处长,汽车工程研究院技术规划研究所所长、汽车工程研究院副总工程师兼技术规划研究所所长,汽车工程研究总院副院长、北京研究院院长,市场部部长、品牌公关部部长、产品策划部部长,研究总院常务副院长、党委书记、公司新闻发言人。

刘正均先生,副总裁。1965年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现任哈飞汽车董事长、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公司总经济师。曾任长安公司质量部检查处代理副处长、处长,长安公司质量部副部长、部长,质量师办公室主任,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哈飞汽车副董事长、总经理,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公司总经济师。

张德勇先生,副总裁。1974年生,会计专业硕士(MPAcc),高级会计师。现任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资本运营部部长。曾任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挂职),重庆长江电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财务部财务处副处长(挂职),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财务处副处长、处长、所长助理。

黎军女士,董事会秘书兼资本运营部副部长。1969年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部证券处副处长、处长,财务部资本运营处处长,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财务部副部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宝林	中国长安	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			是(1-4月)
朱华荣	中国长安	董事、党委副书记			否
赵慧侠	中国长安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审计(法律事务)部总经理			是
刘正均	中国长安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是(1-1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治平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董事			否

谭小刚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主任			是
王晓翔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			是
刘纪鹏	中国政法大学	中国政法大学资本金融研究院院长、教授、博导，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副会长			是
李庆文	中国新能源汽车传播集团	中国新能源汽车传播集团董事长、《中国汽车报》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能源报》有限公司董事长			是
谭晓生	奇虎 360	奇虎 360 副总裁兼首席隐私官 (CPO)			是
庞勇	瀛之杰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瀛之杰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IDEO) 董事长兼 CEO			是
陈全世	清华大学	清华大学汽车研究所副所长			是
卫新江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是
董其宏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审计部巡视员			是
孙大洪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办公厅副主任兼保卫保密局局长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本表主要列示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主要任职情况及职务。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参照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发放。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由董事会拟定，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确定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分为年度考核、届中考核、换届考核和“回头看”考核四部分，年度考核采取对高级管理人员分管业务进行业绩评价，职工代表和部分单位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民主评议或专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考核结果将及时向其本人反馈，并指出其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不足和相关改进建议，使其能够在新的一年中有针对性地改善自己的工作，发扬优点，改进不足；同时考核结果将与其年度业绩奖的发放相挂钩。届中考核主要是对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完成情况进行考评，考核结果与高级管理人员的针对性培训、职务晋升、岗位交流培养等相关联；换届考核采取职工代表民主评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对部分单位进行专题走访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核结果与高级管理人员的针对性培训、职务晋升、岗位交流培养及职务任免等相关联；新任职一把手“回头看”考核主要是对正职调整了的班子进行“回头看”，及时了解新班子工作状况，检验新班子配置效果，促使新班子尽快进入角色，降低选人用人风险。

实际支付情况：高级管理人员按月发放基本薪资，年度业绩奖结合年度考核情况当期一次性兑现一定比例，其余部分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延迟支付。2017 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为 1,520.19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元)
张宝林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
朱华荣	董事、总裁	男	52	现任	1,257,631
周治平	董事、 党委书记	男	47	现任	1,252,413
谭小刚	董事	男	54	现任	-
王晓翔	董事	男	44	现任	-
王锬	董事、副总裁、董秘(代)	男	42	离任	1,024,365
刘纪鹏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120,000
李庆文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120,000
谭晓生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120,000
庞勇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120,000
陈全世	独立董事	男	72	现任	120,000
任晓常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30,000
卫新江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30,000
董其宏	监事会主席	男	53	现任	-
孙大洪	监事	男	51	现任	-
赵慧侠	监事	男	57	现任	-
张安国	职工监事	男	58	现任	187,116
罗艳	职工监事	女	43	现任	215,986
黄忠强	副总裁	男	49	现任	1,028,694
罗明刚	副总裁	男	54	现任	1,028,405
龚兵	副总裁	男	48	现任	1,044,153
王俊	副总裁	男	45	现任	1,045,128
刘波	副总裁	男	51	现任	1,048,339
何朝兵	副总裁	男	50	现任	1,045,232
张竞竞	副总裁	女	52	现任	1,013,014
袁明学	副总裁	男	49	现任	1,014,095
李伟	副总裁	男	51	现任	1,015,291
谭本宏	副总裁	男	42	现任	116,025
刘正均	副总裁	男	52	现任	29,575

黎军	董秘	女	48	现任	636,940
徐留平	董事长	男	53	离任	-
胡钰	独立董事	男	45	离任	16,666
肖勇	监事会主席	男	47	离任	-
杜毅	副总裁	男	50	离任	522,820
合计	--	--	--	--	15,201,88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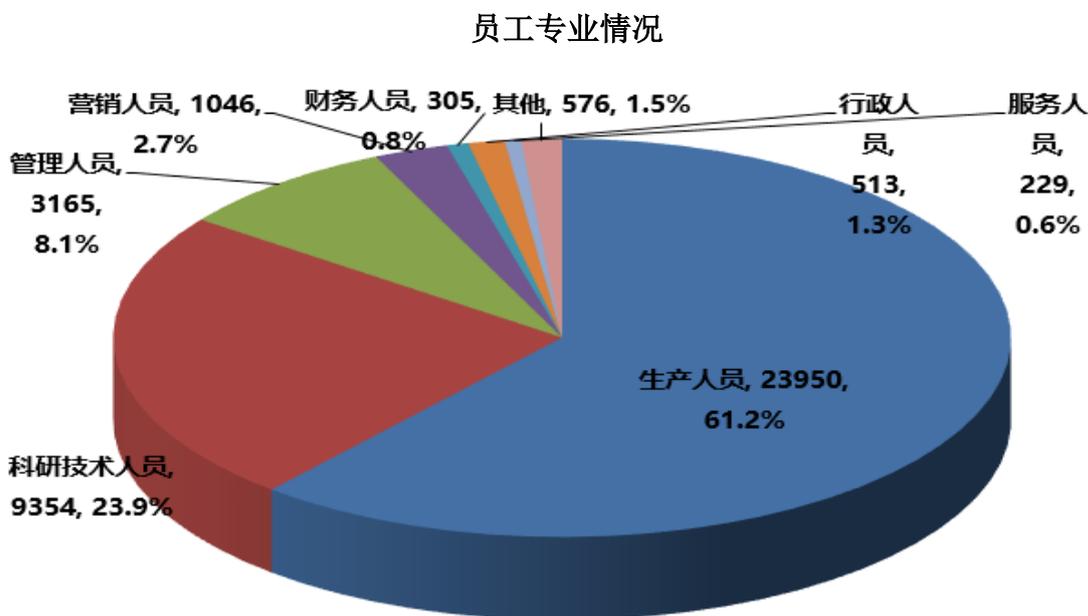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和关键技术人员均保持稳定。

六、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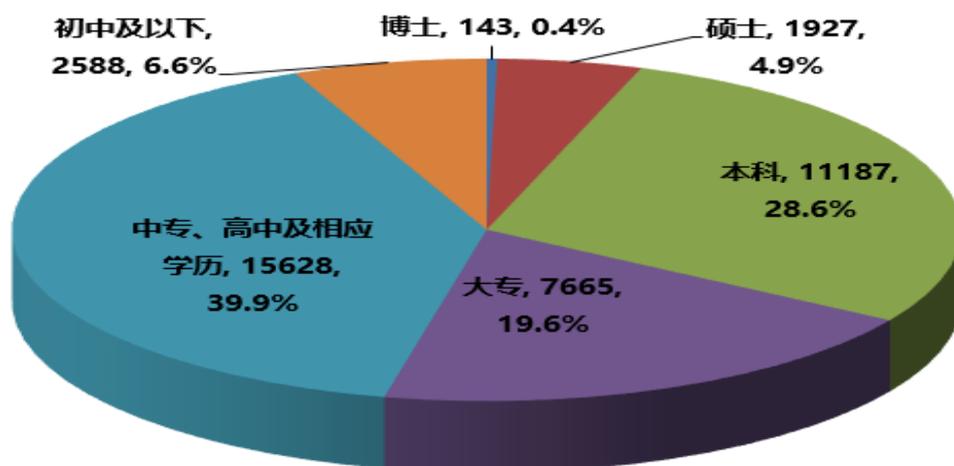
截至2017年末,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总人数39138人，其中生产人员23950人，科研技术人员9354人，销售人员1046人，财务人员305人，行政人员513人，其他3970人。其中博士研究生143人，硕士研究生1927人，大学本科11187人，大学专科7665人，中专、高中及相应学历15628人，初中及以下2588人。

1.专业构成图



2.教育程度图

员工教育情况



3.员工薪酬政策

坚持全面薪酬理念，通过“薪酬”、“荣誉”、“福利”三位一体的多元化、差异化激励保障体系，激励员工队伍活力。按照《岗位绩效工资制度》和《工资专项集体合同》，持续完善工资共商共决机制、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同时，不断优化员工福利项目建设，让员工分享企业发展成果，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4.人才培养

以战略和业务需求为导向，以任职资格为依据，赋能关键领域团队。按照“建立能力模型→测评评估→针对性培训→能力认证”的PDCA循环进行培训设计，通过全体员工培训需求征集、分析，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推广全员培训，建设学习型组织，打造从工作分析到培训落地实施认证的PDCA人才培养体系。并持续推进领军人才培养、技能人才培养、内部实训平台建设等项目，促进员工能力提升和个人成长。

5.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6,011人。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已建立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公司的经营管理特点，完善会计基础管理，建立健全财务制度体系，不断优化会计核算和报表编制流程，持续强化财务监督，深入实施财务管控，建立了会计基础工作管理、财务管理授权、货币资金管理、筹资、采购与付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报表编制、成本费用管理、存货管理、财务分析等方面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了公司财产的安全及会计信息质量。根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于2018年4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

三、同业竞争情况

2009年12月，按照国家《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关于推进汽车企业兼并重组和进一步优化国有经济战略布局等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进行汽车产业重组，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无偿划转的方式将下属的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昌河汽车”）100%的股权和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哈汽集团”）100%的股权划转进入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长安”）。上述重组行为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长安下属企业之间一定程度同业竞争。为最终解决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更好维护公司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承诺：在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和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均连续两年盈利、具备持续发展能力且管理水平明显提升的情况下，提议将两家企业注入本公司。2013年10月28日，控股股东中国长安已将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转让给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该同业竞争事项已经消除。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目前仍处于亏损状态，尚未达到连续两年盈利的履约条件。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4.93%	2017 年 5 月 25 日	2017 年 05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33)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33%	2017 年 9 月 19 日	2017 年 9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52)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88%	2017 年 11 月 15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7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刘纪鹏	12		12			否
李庆文	12		11		1	否
谭晓生	12		12			否
胡钰	1		1			否
庞勇	12		12			否
陈全世	12		11		1	否
任晓常	6		6			否
卫新江	6		6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采纳了独立董事针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方面提出的建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 3 人组成，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刘纪鹏先生担任。报告期内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履行了以下职责：

(1) 审阅了公司编制的管理层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和公司审计督查部 2017 年行动计划，并同意上述事项；

(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后，审计委员会审阅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及涉及的重大调整，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工作勤勉尽责，在审计中能保持应有的独立性，按时完成了 2016 年度审计任务。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核；

(3) 审阅了关于聘任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和 2017 年度内控报告审计师的提案，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公司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和 2017 年度内控报告审计师；

(4) 审阅了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同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出的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审计要求。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独立董事组成，主任委员由陈全世先生担任。报告期内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履行了以下职责：

审阅了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的要求，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市场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议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 10 万元/年调整为 12 万元/年并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1、考评机制

依据公司的绩效评估管理体系，总裁与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负责考核。考评采取定期考核与经常性考核，定性考核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2、激励机制

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绩效工资与绩效考核挂钩。

3、约束机制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的约束。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16%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6.21%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以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3.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1.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违反民主决策程序； 2.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严重处罚； 3.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大量流失； 4. 媒体频现严重负面新闻，涉及面广； 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6.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4%；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4%；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计意见如下：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否

公司 2012 长安债已在 2017 年 4 月 23 日到期并已全额兑付。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662431_D01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晓祥，胡艳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662431_D01号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662431_D01号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产品质量保证金	
<p>根据售后服务协议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对出售的汽车在一定期限承担售后修理或更换义务。此外，为提升用户满意度、解决已售车辆的质量安全问题，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亦会不定期提供额外无偿服务或启动自主召回。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需对为履行上述质量保证义务发生的支出及提供额外无偿服务和自主召回所产生的成本进行预计，并确认产品质量保证金费用及相应预计负债。</p> <p>预提产品质量保证金主要依据过往索赔经验，考虑相关配套件、人工成本的变化，对当前处于三包服务期内的车辆预计未来需履行的索赔进行估算所得。针对额外无偿服务和自主召回，制定无偿服务或召回方案，根据相关零配套件和人工成本以及受涉车辆数预估将发生的成本总额。上述估计过程中涉及多项假设因素和判断，相关变化可能对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p> <p>产品质量保证金的披露包含在财务报表附注三(20)、附注三(31)及附注五(29)中。</p>	<p>我们的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产品质量保证金的流程和内部控制，对其中关键控制的有效性进行测试，验证系统自动控制的有效性； • 评估现行产品质量保证金计提方法的合理性，评估并测试计提方法中的主要假设；对当年实际发生的产品质量保证金进行抽样测试，并对余额的计算进行检查和复核；及 •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662431_D01号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研发支出资本化	
<p>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研发活动主要包括技术开发、产品工艺设计及产品制造流程设计等。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将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规定的开发支出资本化条件的支出予以资本化。</p> <p>由于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涉及技术可行性、使用或出售意图、市场、财务或资源等多方面因素，需要管理层分析评估并对每一个项目做出判断。另外，即使过去已达到资本化条件的项目，也仍然需要根据项目最新进展及未来预期，对能否继续资本化做出判断。管理层的上述判断可能对研发支出的处理产生重大影响。</p> <p>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披露包含在财务报表附注三(18)、附注三(31)及附注五(15)中。</p>	<p>我们的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研发支出的流程和内部控制，对其中关键控制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 了解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标准，评估标准的合理性与一致性，包括研发支出开始资本化及停止资本化时点的准确性，抽样查看研发支出的立项报告、阶段成果报告等资料，评价资本化金额的合理性；及 •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662431_D01号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662431_D01号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662431_D01号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晓祥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 艳

中国 北京

2018年4月18日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631,536,496.53	24,782,504,552.44
应收票据	2	29,156,481,085.20	29,002,539,261.26
应收账款	3	1,806,807,193.04	1,498,837,041.54
预付款项	4	1,102,239,931.33	1,060,809,892.75
应收利息	5	42,184,263.88	19,318,138.89
其他应收款	6	1,645,276,455.04	1,403,399,178.49
存货	7	4,666,183,421.80	7,304,106,822.61
其他流动资产	8	<u>1,705,910,530.43</u>	<u>926,060,330.87</u>
流动资产合计		<u>62,756,619,377.25</u>	<u>65,997,575,218.85</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541,917,000.00	432,476,274.00
长期股权投资	10	14,098,523,896.97	14,743,367,010.03
投资性房地产	11	7,556,272.84	7,782,984.40
固定资产	12	19,044,528,950.70	15,480,484,513.99
在建工程	13	3,234,173,155.52	3,821,703,830.78
工程物资		-	96,690.75
固定资产清理		4,716.98	-
无形资产	14	4,047,945,129.67	3,444,950,675.03
开发支出	15	836,638,328.10	1,111,176,453.49
商誉	16	9,804,394.00	9,804,394.00
长期待摊费用	17	13,545,589.39	13,448,40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u>1,533,857,811.27</u>	<u>1,447,607,278.98</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43,368,495,245.44</u>	<u>40,512,898,515.08</u>
资产总计		<u>106,125,114,622.69</u>	<u>106,510,473,733.9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185,000,000.00	175,000,000.00
应付票据	21	18,002,926,579.81	20,952,104,805.58
应付账款	22	21,902,826,194.15	19,880,580,102.39
预收款项	23	3,878,382,556.43	6,854,337,365.01
应付职工薪酬	24	1,640,885,322.33	1,839,947,475.23
应交税费	25	394,321,397.14	555,681,489.16
应付利息	26	-	73,458,000.00
应付股利	27	79,742.80	79,742.80
其他应付款	28	2,599,013,410.98	1,449,028,595.97
预计负债	29	2,423,958,274.70	2,010,153,951.87
其他流动负债	30	3,562,154,645.82	4,211,570,198.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	<u>13,151,946.67</u>	<u>1,992,341,127.81</u>
流动负债合计		<u>54,602,700,070.83</u>	<u>59,994,282,854.70</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	6,575,973.33	19,980,91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3	113,012,000.00	105,132,000.00
专项应付款	34	290,607,151.02	217,497,540.80
递延收益	35	3,627,817,419.05	2,785,885,62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u>21,222,750.00</u>	<u>34,535,250.00</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4,059,235,293.40</u>	<u>3,163,031,329.17</u>
负债合计		<u>58,661,935,364.23</u>	<u>63,157,314,183.8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负债和股东权益</u>	<u>附注五</u>	<u>2017年12月31日</u>	<u>2016年12月31日</u>
股东权益			
股本	36	4,802,648,511.00	4,802,648,511.00
资本公积	37	5,099,405,956.94	5,085,301,532.55
其他综合收益	38	82,959,423.84	141,480,908.23
专项储备	39	28,279,733.06	16,349,485.65
盈余公积	40	2,401,324,255.50	2,401,324,255.50
未分配利润	41	<u>35,184,073,061.94</u>	<u>31,126,707,710.94</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47,598,690,942.28</u>	<u>43,573,812,403.87</u>
少数股东权益		<u>(135,511,683.82)</u>	<u>(220,652,853.81)</u>
股东权益合计		<u>47,463,179,258.46</u>	<u>43,353,159,550.06</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06,125,114,622.69</u>	<u>106,510,473,733.9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42	80,012,205,182.37	78,542,441,757.19
减：营业成本	42	69,363,032,740.85	64,487,605,908.58
税金及附加	43	3,074,023,009.42	3,629,619,040.93
销售费用	44	3,978,124,859.65	5,293,744,700.63
管理费用	45	5,280,296,493.52	5,128,856,385.18
财务收入	46	(524,973,961.02)	(305,390,915.29)
资产减值损失	47	251,517,154.60	468,851,401.15
加：投资收益	48	6,906,324,932.20	9,619,016,254.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6,854,896,911.97	9,563,723,801.40
资产处置收益	49	41,774,452.23	(26,176,073.44)
其他收益	50	1,613,343,216.59	-
营业利润		7,151,627,486.37	9,431,995,417.14
加：营业外收入	51	104,330,128.12	975,460,953.76
减：营业外支出	52	75,068,057.28	57,631,590.65
利润总额		7,180,889,557.21	10,349,824,780.25
减：所得税费用	53	(27,547,712.85)	73,230,121.41
净利润		<u>7,208,437,270.06</u>	<u>10,276,594,658.84</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208,437,270.06	10,276,594,658.8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7,234,723.47	10,285,284,120.57
少数股东损益		71,202,546.59	(8,689,461.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u>附注五</u>	<u>2017年</u>	<u>2016年</u>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521,484.39)	(100,629,936.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	(58,521,484.39)	(100,629,936.3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6,201,000.00	4,676,000.0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48,641.80)	(166,479.23)
		5,952,358.20	4,509,520.77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5,437,500.00)	(83,584,75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963,657.41	(21,554,707.08)
		(64,473,842.59)	(105,139,457.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u>7,149,915,785.67</u>	<u>10,175,964,722.53</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7,078,713,239.08</u>	<u>10,184,654,184.26</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71,202,546.59</u>	<u>(8,689,461.73)</u>
每股收益	54		
基本每股收益		<u>1.49</u>	<u>2.19</u>
稀释每股收益		<u>不适用</u>	<u>不适用</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及 本年初余额	4,802,648,511.00	5,085,301,532.55	141,480,908.23	16,349,485.65	2,401,324,255.50	31,126,707,710.94	43,573,812,403.87	(220,652,853.81)	43,353,159,550.0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8,521,484.39)	-	-	7,137,234,723.47	7,078,713,239.08	71,202,546.59	7,149,915,785.6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的金额	-	18,981,100.00	-	-	-	-	18,981,100.00	-	18,981,100.00
2. 其他	-	(4,876,675.61)	-	-	-	-	(4,876,675.61)	13,612,629.45	8,735,953.84
(三)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079,869,372.47)	(3,079,869,372.47)	-	(3,079,869,372.47)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63,595,469.61	-	-	63,595,469.61	1,485,155.93	65,080,625.54
2. 本年使用	-	-	-	(57,200,673.85)	-	-	(57,200,673.85)	(1,159,161.98)	(58,359,835.83)
3. 按比例享有的合营企业 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	5,535,451.65	-	-	5,535,451.65	-	5,535,451.65
三、本年年末余额	4,802,648,511.00	5,099,405,956.94	82,959,423.84	28,279,733.06	2,401,324,255.50	35,184,073,061.94	47,598,690,942.28	(135,511,683.82)	47,463,179,258.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及 本年初余额	4,662,886,108.00	3,227,489,320.83	242,110,844.54	22,036,479.54	2,331,443,054.00	23,899,223,263.45	34,385,189,070.36	(211,566,346.93)	34,173,622,723.4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00,629,936.31)	-	-	10,285,284,120.57	10,184,654,184.26	(8,689,461.73)	10,175,964,722.5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139,762,403.00	1,844,096,311.72	-	-	-	-	1,983,858,714.72	-	1,983,858,714.72
2. 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的金额	-	13,715,900.00	-	-	-	-	13,715,900.00	-	13,715,9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9,881,201.50	(69,881,201.50)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987,918,471.58)	(2,987,918,471.58)	-	(2,987,918,471.58)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80,288,776.56	-	-	80,288,776.56	976,588.09	81,265,364.65
2. 本年使用	-	-	-	(89,158,637.23)	-	-	(89,158,637.23)	(1,373,633.24)	(90,532,270.47)
3. 按比例享有的合营企业 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	3,182,866.78	-	-	3,182,866.78	-	3,182,866.78
三、本年年末余额	4,802,648,511.00	5,085,301,532.55	141,480,908.23	16,349,485.65	2,401,324,255.50	31,126,707,710.94	43,573,812,403.87	(220,652,853.81)	43,353,159,550.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u>附注五</u>	<u>2017年</u>	<u>2016年</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929,650,617.50	78,942,062,368.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3,750,000.42	178,956,002.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u>3,504,386,075.81</u>	<u>1,355,517,641.00</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8,727,786,693.73</u>	<u>80,476,536,012.38</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950,596,502.56	59,116,153,862.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05,682,329.28	5,549,657,883.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2,004,084.25	6,901,561,944.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u>6,289,080,554.47</u>	<u>6,622,611,016.75</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0,097,363,470.56</u>	<u>78,189,984,707.18</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u>(1,369,576,776.83)</u>	<u>2,286,551,305.20</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069,6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27,115,553.76	9,799,173,102.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65,729.72	2,799,368.7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u>246,106,000.00</u>	<u>280,035,500.0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006,156,883.48</u>	<u>10,082,007,971.09</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08,579,224.93	4,644,798,094.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u>1,269,583,030.48</u>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578,162,255.41</u>	<u>4,644,798,094.50</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427,994,628.07</u>	<u>5,437,209,876.5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u>附注五</u>	<u>2017年</u>	<u>2016年</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8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5,000,000.00	167,940,51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u>978,689,175.66</u>	<u>1,109,969.63</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63,689,175.66</u>	<u>2,153,050,479.63</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68,573,600.00	9,638,9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0,128,271.95	3,110,847,894.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u>369,958,242.32</u>	<u>1,482,209,049.71</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738,660,114.27</u>	<u>4,602,695,934.38</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574,970,938.61)</u>	<u>(2,449,645,454.75)</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25,573,889.15)</u>	<u>(6,605,001.21)</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126,976.52)	5,267,510,725.8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2,993,432,067.05</u>	<u>17,725,921,341.22</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u>21,451,305,090.53</u>	<u>22,993,432,067.0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资产</u>	<u>附注十四</u>	<u>2017年12月31日</u>	<u>2016年12月31日</u>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34,514,487.95	23,767,111,763.75
应收票据		29,010,848,480.70	28,699,756,422.50
应收账款	1	4,991,996,591.00	4,328,886,769.78
预付款项		960,555,695.17	905,659,820.16
应收利息		42,184,263.88	19,318,138.89
应收股利		-	5,900,371.55
其他应收款	2	1,723,723,602.89	1,456,016,984.91
存货		4,005,921,440.85	6,292,770,310.90
其他流动资产		<u>1,178,094,749.84</u>	<u>592,803,108.38</u>
流动资产合计		<u>62,547,839,312.28</u>	<u>66,068,223,690.82</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2,007,000.00	432,476,274.00
长期股权投资	3	15,786,743,636.55	16,425,513,619.11
固定资产		15,582,899,632.64	12,142,942,955.13
在建工程		2,763,521,275.98	3,613,887,112.73
工程物资		-	96,690.75
无形资产		3,341,218,169.73	2,799,021,341.24
开发支出		733,947,670.46	986,790,085.03
长期待摊费用		12,821,802.39	12,729,57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u>1,421,165,907.17</u>	<u>1,331,906,388.11</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40,174,325,094.92</u>	<u>37,745,364,042.10</u>
资产总计		<u>102,722,164,407.20</u>	<u>103,813,587,732.9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6,874,603,207.01	20,344,635,258.93
应付账款	19,476,620,759.93	16,912,556,809.95
预收款项	3,724,183,178.58	6,563,904,714.60
应付职工薪酬	1,377,250,229.66	1,567,187,782.78
应交税费	320,050,382.91	470,185,940.53
应付利息	-	73,458,000.00
其他应付款	3,181,207,281.30	1,922,286,938.56
预计负债	2,380,971,255.26	1,947,415,048.79
其他流动负债	3,453,269,881.59	3,992,241,04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979,020,519.81
流动负债合计	<u>50,788,156,176.24</u>	<u>55,772,892,054.46</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1,263,000.00	87,480,000.00
专项应付款	235,256,441.62	162,146,831.40
递延收益	2,879,604,719.46	2,164,751,69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u>21,222,750.00</u>	<u>34,535,250.00</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3,227,346,911.08</u>	<u>2,448,913,771.68</u>
负债合计	<u>54,015,503,087.32</u>	<u>58,221,805,826.14</u>
股东权益		
股本	4,802,648,511.00	4,802,648,511.00
资本公积	4,717,192,101.72	4,689,475,046.88
其他综合收益	132,520,410.88	202,294,552.68
专项储备	12,013,706.73	7,555,003.10
盈余公积	2,401,324,255.50	2,401,324,255.50
未分配利润	<u>36,640,962,334.05</u>	<u>33,488,484,537.62</u>
股东权益合计	<u>48,706,661,319.88</u>	<u>45,591,781,906.78</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02,722,164,407.20</u>	<u>103,813,587,732.9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4	77,758,476,387.51	78,133,944,076.33
减：营业成本	4	68,732,561,860.05	65,772,445,442.61
税金及附加		2,565,747,398.92	2,977,973,945.41
销售费用		3,590,671,641.50	4,820,910,114.23
管理费用		4,479,762,257.66	4,536,818,995.75
财务收入		(547,613,808.85)	(273,565,990.80)
资产减值损失		270,436,351.89	327,391,057.23
加：投资收益	5	6,908,063,504.35	9,648,255,430.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6,854,896,911.97	9,563,723,801.40
资产处置收益		24,198,022.49	(10,224,596.77)
其他收益		534,853,603.29	-
营业利润		6,134,025,816.47	9,610,001,345.20
加：营业外收入		54,345,488.88	459,206,256.24
减：营业外支出		61,733,222.91	55,740,303.63
利润总额		6,126,638,082.44	10,013,467,297.81
减：所得税费用		(105,709,086.46)	41,038,834.36
净利润		<u>6,232,347,168.90</u>	<u>9,972,428,463.45</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6,232,347,168.90	9,972,428,463.4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5,912,000.00	4,855,000.0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48,641.80)	(166,479.23)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5,437,500.00)	(83,584,750.00)
综合收益总额		<u>6,162,573,027.10</u>	<u>9,893,532,234.2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及							
本年年初余额	<u>4,802,648,511.00</u>	<u>4,689,475,046.88</u>	<u>202,294,552.68</u>	<u>7,555,003.10</u>	<u>2,401,324,255.50</u>	<u>33,488,484,537.62</u>	<u>45,591,781,906.78</u>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69,774,141.80)	-	-	6,232,347,168.90	6,162,573,027.1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的金额	-	18,981,100.00	-	-	-	-	18,981,100.00
2. 其他	-	8,735,954.84	-	-	-	-	8,735,954.84
(二)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079,869,372.47)	(3,079,869,372.47)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43,664,824.34	-	-	43,664,824.34
2. 本年使用	-	-	-	(44,741,572.36)	-	-	(44,741,572.36)
3. 按比例享有的合营企业							
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	5,535,451.65	-	-	5,535,451.65
三、本年年末余额	<u>4,802,648,511.00</u>	<u>4,717,192,101.72</u>	<u>132,520,410.88</u>	<u>12,013,706.73</u>	<u>2,401,324,255.50</u>	<u>36,640,962,334.05</u>	<u>48,706,661,319.8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及							
本年年初余额	<u>4,662,886,108.00</u>	<u>2,831,662,835.16</u>	<u>281,190,781.91</u>	<u>12,723,372.00</u>	<u>2,331,443,054.00</u>	<u>26,573,855,747.25</u>	<u>36,693,761,898.32</u>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8,896,229.23)	-	-	9,972,428,463.45	9,893,532,234.2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139,762,403.00	1,844,096,311.72	-	-	-	-	1,983,858,714.72
2. 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的金额	-	13,715,900.00	-	-	-	-	13,715,900.00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9,881,201.50	(69,881,201.50)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987,918,471.58)	(2,987,918,471.58)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67,150,949.98	-	-	67,150,949.98
2. 本年使用	-	-	-	(75,502,185.66)	-	-	(75,502,185.66)
3. 按比例享有的合营企业 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	3,182,866.78	-	-	3,182,866.78
三、本年年末余额	<u>4,802,648,511.00</u>	<u>4,689,475,046.88</u>	<u>202,294,552.68</u>	<u>7,555,003.10</u>	<u>2,401,324,255.50</u>	<u>33,488,484,537.62</u>	<u>45,591,781,906.7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u>2017年</u>	<u>2016年</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675,129,781.26	74,657,783,763.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738,891,256.19</u>	<u>1,433,378,129.76</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2,414,021,037.45</u>	<u>76,091,161,893.29</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300,504,407.78	57,801,119,517.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79,640,973.36	4,296,500,90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29,906,573.05	5,819,707,683.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6,383,379,710.17</u>	<u>6,587,862,349.67</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5,293,431,664.36</u>	<u>74,505,190,451.8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879,410,626.91)</u>	<u>1,585,971,441.40</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069,6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37,204,497.46	9,807,358,03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245,076.64	1,768,232.2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346,540,000.00</u>	<u>131,659,104.6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197,059,174.10</u>	<u>9,940,785,367.27</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16,256,030.54	3,644,257,044.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9,180,419.98	174,107,363.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100,000,000.00</u>	<u>50,000,000.0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285,436,450.52</u>	<u>3,868,364,407.91</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911,622,723.58</u>	<u>6,072,420,959.3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u>2017年</u>	<u>2016年</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98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978,689,175.66</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78,689,175.66</u>	<u>1,984,000,000.0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8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4,699,226.42	3,097,469,043.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110,146.05</u>	<u>1,441,760,606.76</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164,809,372.47</u>	<u>4,539,229,649.9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186,120,196.81)</u>	<u>(2,555,229,649.99)</u>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3,908,100.14)	5,103,162,750.7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2,326,566,084.67</u>	<u>17,223,403,333.90</u>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0,172,657,984.53</u>	<u>22,326,566,084.6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安集团”)作为独立发起人,以其与微型汽车及发动机生产相关的经营性净资产及其在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的股权,折股506,190,000股投入,并于1996年10月31日以募集方式向境外投资者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250,000,000股而设立,总股本为人民币756,190,000元。

1997年5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0,000股,总股本增至人民币876,190,000元。

1998年6月26日,以1997年末总股本876,190,000股为基数,本公司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总股本增至人民币1,226,666,000元。

2004年5月26日,以2003年末总股本1,226,666,000股为基数,本公司按每10股派送红股2股,总股本增至人民币1,471,999,200元。

2004年8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增发A股148,850,000股,总股本增至人民币1,620,849,200元。

于2005年12月,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集团”)以其全资子公司长安集团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850,399,2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52.466%)作为对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汽车”)的部分出资,南方汽车因此成为本公司母公司。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06年3月30日登记确认,上述长安集团所持本公司850,399,200股国有法人股已过户给南方汽车。

2006年5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442]号)及相关股东会议批准,南方汽车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A股流通股股东按每10股送3.2股支付对价,以换取其所持非流通股的流通权。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南方汽车持有本公司738,255,200股普通股,股权比例由52.466%下降为45.548%。

2007年5月15日,以2006年末总股本1,620,849,200股为基数,本公司按每10股派送红股2股,总股本增至人民币1,945,019,040元。

2008年5月30日,以2007年末总股本1,945,019,040股为基数,本公司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总股本增至人民币2,334,022,848元。

2009年3月3日,本公司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议案》。截至2010年3月3日止的回购期间内,本公司累计回购B股数量为8,365,233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0.3584%。于2010年3月17日本公司注销了回购的B股股本,股本减至人民币2,325,657,615元。

2009年7月1日,经国家工商行政总局核准,本公司的母公司南方汽车更名为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安”。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续)

2011年1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增发A股360,166,022股,总股本增至人民币2,685,823,637元。此次增发完成后,中国长安持有本公司普通股1,163,787,489股,股权比例下降为43.33%。

2011年5月18日,以增发后的总股本2,685,823,637股为基数,本公司按每10股派送红股4股,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派送红股和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至4,834,482,546元。

2011年12月21日,本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议案》。截至2012年3月20日止的回购期间内,本公司累计回购B股数量为171,596,438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3.55%。于2012年3月30日,本公司注销了回购的B股股本,股本减至人民币4,662,886,108元。

2013年度及2014年度,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国长安陆续在二级市场出售所持本公司股票,2013年出售181,260,000股,2014年出售89,962,264股。于2014年12月31日,中国长安持有本公司普通股1,823,595,216股,股权比例下降为39.11%。

2016年9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公司向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增发A股普通股139,762,403股,总股本增至人民币4,802,648,511元。此次增发完成后,中国长安持有本公司普通股1,963,357,619股,股权比例上升为40.88%。

于2017年12月28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复同意,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南方集团完成了公司制改制,企业名称变更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股公司分别为中国长安和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汽车(含轿车)、汽车发动机系列产品、配套零部件的制造、销售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7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合并范围没有变化。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三(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11))、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14)(17))、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附注三(18))、收入确认和计量(附注三(22))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企业合并(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及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的余额，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续)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大于等于人民币1,500万元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之差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除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外的其他非关联方组合
组合2	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之差计提坏账准备

10、 应收款项(续)

组合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6个月	0	0
6-12个月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条件证明有关款项发生减值，预计未来收回可能性很小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之差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备品备件。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较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类别计提。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对于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14、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至35年	3%	2.77%-4.85%
机器设备	5至20年	3%	4.85%-19.40%
运输工具	4至10年	3%	9.70%-24.25%
其他设备	3至21年	3%	4.62%-32.33%

注：机器设备中的模具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16、 借款费用(续)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使用	年限
土地使用权	43年-50年
软件使用权	2年
商标使用权	10年
非专利技术	5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18、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以完成产品各项指标细化、形成最终产品方案并获得批准(即目标确定)作为研究与开发阶段的划分点。在目标确定以前阶段发生的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在目标确定以后阶段发生的费用计入开发阶段支出。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厂房改良支出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度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股份支付。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2、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22、 收入(续)

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以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的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定。

使用费收入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为员工提供了若干统筹外退休福利计划，这些计划包括在员工退休后，按月向员工发放生活补贴，福利计划开支的金额根据员工为本集团服务的时间及有关补贴政策确定。这些统筹外退休福利计划均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该等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25、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续)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管理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如下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6、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6、 所得税(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9、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30、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经营租赁——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所有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作出重大调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将某些资产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将其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公允价值下降时，管理层就价值下降作出假设以确定是否存在需在损益中确认其减值损失。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坏账准备

本集团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管理层对于其他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其客户类别分别不同的资产组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以可变现净值为基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将于每年年末对单个存货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的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 (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预计负债

根据售后服务协议，本集团对出售的汽车承担售后修理或更换义务。影响保修费用估计的因素包括法律法规的变化、本集团生产质量的提升以及相关的配套件、人工成本的变化。日常账务处理中，本集团依据销售数量及预计需由本集团补偿的单台质量保证费为基础记录预计负债，并考虑供应商补偿记录预计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管理层根据产品质保期内实际支付产品质量保证费的金额，参考修理或更换的程度及当前趋势，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预计负债的增加或减少将影响本集团未来的损益。

折旧与摊销

本集团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可使用期限及预计净残值作出估计。该估计是以相似性质和功能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过往净值和使用期限为基础的，并考虑了技术革新和国家产业政策的可能大幅改变。如果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可使用期限及净残值少于先前的估计，管理层需要在未来增加折旧及摊销金额。

3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集团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政府补助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对2017年1月1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2017年度和2016年度的“其他收益”、“营业利润”以及“营业外收入”项目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但对2017年度和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5%、6%或17%
消费税	应税收入	1%、3%或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或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	15%或25%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以及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庆长安专用汽车有限公司、重庆长安汽车客户服务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要求，并已取得江发改体[2015]135号文备案登记，按照15%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科发火〔2016〕32号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195号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10月21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6年至2018年的三年可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国科发火〔2016〕32号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195号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和保定长安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已分别于2017年7月21日和2017年10月27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7年至2019年的三年可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2017年	2016年
库存现金	33,089.31	29,559.40
银行存款	21,451,272,001.22	22,993,402,507.65
其他货币资金	1,180,231,406.00	1,789,072,485.39
合计	22,631,536,496.53	24,782,504,552.44

1、 货币资金(续)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180,231,406.00元，主要系承兑汇票保证金(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789,072,485.39元)。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82,961,261.21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51,614,280.74元)。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银行通知存款的存款期限为7天，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限为3-12个月，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7年	2016年
商业承兑汇票	9,142,240,884.70	8,681,506,152.50
银行承兑汇票	20,014,240,200.50	20,321,033,108.76
合计	29,156,481,085.20	29,002,539,261.26

(2)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种类	2017年	2016年
银行承兑汇票	287,427,970.00	1,029,541,142.00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上述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已质押用于开具应付票据。

(3)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种类	2017年		2016年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70,962,210.00	-	68,903,990.00	-
银行承兑汇票	1,198,514,460.00	-	1,689,454,116.09	-
合计	1,269,476,670.00	-	1,758,358,106.09	-

(4) 于2017年12月31日，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2016年12月31日：无)。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年	2016年
1年以内	1,375,775,524.93	1,356,947,071.58
1年至2年	320,269,522.88	117,208,110.44
2年至3年	106,193,915.65	22,550,444.94
3年以上	40,598,751.89	33,077,540.86
合计	1,842,837,715.35	1,529,783,167.82
坏账准备	(36,030,522.31)	(30,946,126.28)
	1,806,807,193.04	1,498,837,041.5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核销	
2017年	30,946,126.28	8,587,659.49	3,058,543.46	-	444,720.00	36,030,522.31
2016年	64,858,859.92	4,073,516.50	1,163,419.90	-	36,822,830.24	30,946,126.28

(2) 应收账款按种类说明：

种类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064,982.48	39.83	-	-	807,264,568.09	52.77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1,522,470.21	44.04	22,765,588.74	2.81	539,225,767.44	35.24	23,064,841.85	4.28
组合2、关联方应收账款	283,985,329.09	15.41	-	-	175,411,547.86	11.47	-	-
组合小计	1,095,507,799.30	59.45	22,765,588.74	2.08	714,637,315.30	46.71	23,064,841.85	3.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64,933.57	0.72	13,264,933.57	100	7,881,284.43	0.52	7,881,284.43	100
合计	1,842,837,715.35	100	36,030,522.31	1.96	1,529,783,167.82	100	30,946,126.28	2.02

3、 应收账款(续)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0-6个月	753,965,095.69	92.91	-	489,006,288.37	90.69	-
6-12个月	18,262,202.43	2.25	913,110.11	5,598,962.70	1.04	279,948.14
1年以内小计	772,227,298.12	95.16	913,110.11	494,605,251.07	91.73	279,948.14
1至2年	12,198,268.67	1.50	1,219,826.87	5,365,243.93	0.99	536,524.39
2至3年	1,451,653.80	0.18	435,496.14	22,497,896.67	4.17	6,749,369.00
3至4年	10,368,508.00	1.28	5,184,254.00	1,319,200.00	0.24	659,600.00
4至5年	1,319,200.00	0.16	1,055,360.00	2,993,877.26	0.56	2,395,101.81
5年以上	13,957,541.62	1.72	13,957,541.62	12,444,298.51	2.31	12,444,298.51
合计	811,522,470.21	100	22,765,588.74	539,225,767.44	100	23,064,841.85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关联方应收账款 计提坏账准备	283,985,329.09	-	175,411,547.86	-

于2017年12月31日，无单独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16年12月31日：无)。

- (3) 于2017年度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8,587,659.49元(2016年：人民币4,073,516.50元)，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3,058,543.46元(2016年：人民币1,163,419.90元)。
- (4) 于2017年度，核销坏账准备人民币444,720.00元(2016年：人民币36,822,830.24元)。
- (5) 于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共计人民币553,166,995.66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30.02%(2016年：人民币544,518,789.11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35.59%)。
- (6) 于2017年度，本集团无作为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16年：无)。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99,772,284.11	99.78	1,045,305,366.57	98.54
1至2年	447,067.45	0.04	14,675,385.03	1.38
2至3年	1,485,647.87	0.13	-	-
3年以上	534,931.90	0.05	829,141.15	0.08
合计	1,102,239,931.33	100	1,060,809,892.75	100

(2) 于2017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共计人民币993,006,069.80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90.09%(2016年：人民币867,935,898.74元，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81.82%)。

5、 应收利息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定期存款	42,184,263.88	19,318,138.89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年	2016年
1年以内	1,414,935,792.12	881,313,434.68
1年至2年	212,077,835.97	509,128,687.52
2年至3年	6,624,999.32	645,632.94
3年以上	15,794,423.31	16,431,705.62
合计	1,649,433,050.72	1,407,519,460.76
坏账准备	(4,156,595.68)	(4,120,282.27)
	1,645,276,455.04	1,403,399,178.49

6、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核销	
2017年	4,120,282.27	1,231,570.84	1,109,854.82	-	85,402.61	4,156,595.68
2016年	4,261,431.15	1,190,098.91	145,673.79	-	1,185,574.00	4,120,282.27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说明:

种类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4,077,945.42	85.12	-	-	1,092,099,200.00	77.59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199,672.08	12.20	1,177,852.02	0.59	174,186,479.76	12.38	1,132,652.00	0.65
组合2、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41,176,689.56	2.50	-	-	138,246,150.73	9.82	-	-
组合小计	242,376,361.64	14.70	1,177,852.02	0.49	312,432,630.49	22.20	1,132,652.00	0.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78,743.66	0.18	2,978,743.66	100	2,987,630.27	0.21	2,987,630.27	100
合计	1,649,433,050.72	100	4,156,595.68	0.25	1,407,519,460.76	100	4,120,282.27	0.2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0-6个月	194,289,589.40	96.57	-	170,925,572.05	98.14	-
6-12个月	5,512,392.58	2.74	275,619.62	1,295,462.92	0.74	64,773.15
1年以内小计	199,801,981.98	99.31	275,619.62	172,221,034.97	98.88	64,773.15
1至2年	405,884.15	0.20	40,588.42	803,497.37	0.46	80,349.74
2至3年	48,000.00	0.02	14,400.00	227,858.77	0.13	68,357.63
3至4年	193,123.94	0.10	96,561.97	-	-	-
4至5年	-	-	-	74,585.84	0.04	59,668.67
5年以上	750,682.01	0.37	750,682.01	859,502.81	0.49	859,502.81
合计	201,199,672.08	100	1,177,852.02	174,186,479.76	100	1,132,652.00

6、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7年12月31日，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2016年：无)。

- (3) 于2017年度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1,231,570.84元(2016年：人民币1,190,098.91元)，转回已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1,109,854.82元(2016年：人民币145,673.79元)。
- (4) 于2017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为人民币85,402.61元(2016年：人民币1,185,574.00元)。
- (5)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性质	2017年	2016年
节能及新能源补贴	1,356,575,528.00	1,092,099,200.00
备用金	93,960,780.74	69,412,492.44
保证金	12,526,804.36	20,744,568.68
出口退税款	19,865,767.18	16,477,474.15
其他	162,347,574.76	204,665,443.22
合计	1,645,276,455.04	1,403,399,178.49

- (6) 于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1,080,007,000.00	节能及新能源补贴	3年以内	65.48	-
第二名	230,157,128.00	新能源补贴	3年以内	13.95	-
第三名	40,784,896.53	资产处置款	2年至3年	2.47	-
第四名	25,358,400.00	新能源补贴	1年至2年	1.54	-
第五名	21,053,000.00	新能源补贴	1年以内	1.28	-
合计	1,397,360,424.53			84.72	-

于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573,938,000.00	节能及新能源补贴	2年以内	40.78	-
第二名	492,802,800.00	新能源补贴	2年以内	35.01	-
第三名	82,947,788.84	资产处置款	1年以内	5.89	-
第四名	50,687,982.45	资产处置款	1年至2年	3.60	-
第五名	25,358,400.00	新能源补贴	1年以内	1.80	-
合计	1,225,734,971.29			87.08	-

- (7) 于2017年度本集团无作为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2016年：无)。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1,911,233.10	33,713,007.05	428,198,226.05	473,106,798.06	57,482,949.30	415,623,848.76
在途物资	511,912,371.36	-	511,912,371.36	60,411,091.37	-	60,411,091.37
在产品	633,181,546.29	32,329,369.55	600,852,176.74	615,327,063.78	53,155,331.21	562,171,732.57
库存商品	3,154,147,791.47	103,902,330.06	3,050,245,461.41	6,236,803,244.45	91,631,171.89	6,145,172,072.56
委托加工物资	26,530,300.45	-	26,530,300.45	60,288,380.19	-	60,288,380.19
低值易耗品	48,444,885.79	-	48,444,885.79	60,439,697.16	-	60,439,697.16
合计	4,836,128,128.46	169,944,706.66	4,666,183,421.80	7,506,376,275.01	202,269,452.40	7,304,106,822.61

(2) 存货跌价准备

2017年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57,482,949.30	17,808,606.07	41,578,548.32	33,713,007.05
在产品	53,155,331.21	7,166,686.01	27,992,647.67	32,329,369.55
库存商品	91,631,171.89	76,579,038.73	64,307,880.56	103,902,330.06
合计	202,269,452.40	101,554,330.81	133,879,076.55	169,944,706.66

2016年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112,671,279.09	44,266,019.44	99,454,349.23	57,482,949.30
在产品	33,014,300.12	28,507,957.64	8,366,926.55	53,155,331.21
库存商品	140,838,362.77	87,106,574.34	136,313,765.22	91,631,171.89
合计	286,523,941.98	159,880,551.42	244,135,041.00	202,269,452.40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本集团以成本是否高于可变现净值作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本年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的原因系以前年度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上升或在当年已实现销售。

7、 存货(续)

存货的说明:

于2017年12月31日,库存商品中约有630辆车已经向经销商发运,根据本集团、银行和经销商三方共同签订的汽车销售金融网络服务协议,相关汽车合格证质押于金融机构,其中:光大银行200辆,交通银行112辆,招商银行27辆,兴业银行291辆。

于2016年12月31日,库存商品中约有83,009辆车已经向经销商发运,根据本集团、银行和经销商三方共同签订的汽车销售金融网络服务协议,相关汽车合格证质押于金融机构,其中:华夏银行5,195辆,中信银行8,865辆,光大银行12,444辆,交通银行8,209辆,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41,188辆,招商银行2,849辆,兴业银行4,259辆。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待抵扣进项税额	1,699,621,114.17	925,275,929.61
其他	6,289,416.26	784,401.26
合计	1,705,910,530.43	926,060,330.87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191,485,000.00	27,120,000.00	164,365,000.00	280,235,000.00	27,120,000.00	253,115,000.00
按成本计量	379,361,274.00	1,809,274.00	377,552,000.00	179,361,274.00	-	179,361,274.00
合计	570,846,274.00	28,929,274.00	541,917,000.00	459,596,274.00	27,120,000.00	432,476,274.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系本集团持有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条件普通股3,550万股(2016年12月31日: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条件普通股3,550万股)。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权益工具成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公允价值	164,365,000.00	253,115,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41,485,000.00	230,235,000.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27,120,000.00	27,120,000.00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	-	-	-	3.83	46,814,239.43
重庆安特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	-	10.00	-
四川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809,274.00	-	-	1,809,274.00	-	1,809,274.00	-	1,809,274.00	0.64	-
中发联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0	-	-	21,000,000.00	-	-	-	-	10.00	-
国汽(北京)汽车轻量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	-	6.89	-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	-	-	-	7.41	-
中汇富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30,552,000.00	-	-	30,552,000.00	-	-	-	-	5.00	-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	-	-	9.24	-
合计	179,361,274.00	200,000,000.00	-	379,361,274.00	-	1,809,274.00	-	1,809,274.00	-	46,814,239.43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2016年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	-	-	-	3.83	50,677,453.17
重庆安特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	-	10.00	-
四川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809,274.00	-	-	1,809,274.00	-	-	-	-	0.64	-
中发联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0	-	-	21,000,000.00	-	-	-	-	10.00	-
国汽(北京)汽车轻量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	-	6.89	-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	-	-	-	7.41	-
中汇富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30,552,000.00	-	-	30,552,000.00	-	-	-	-	5.00	-
合计	179,361,274.00	-	-	179,361,274.00	-	-	-	-	-	50,677,453.17

减值准备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120,000.00	-	-	27,120,000.00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809,274.00	-	1,809,274.00
合计	27,120,000.00	1,809,274.00	-	28,929,274.00

10、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1,230,836,876.85	-	-	(42,413,558.40)	-	2,282,391.98	-	-	1,190,705,710.43	-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2,991,207,303.06	-	-	(86,461,777.56)	(248,641.80)	3,253,059.67	-	-	2,907,749,943.37	-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5,663,808,819.68	-	-	6,039,117,284.52	-	-	(7,577,500,000.00)	-	4,125,426,104.20	-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2,146,340,500.42	-	-	1,268,089,310.60	-	-	(975,000,000.00)	-	2,439,429,811.02	-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	908,715,700.67	-	-	119,122,694.41	-	-	(124,000,000.00)	-	903,838,395.08	-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647,839,655.26	-	-	(554,278,528.50)	-	-	-	-	93,561,126.76	-
二、联营企业										
重庆西仪汽车连杆有限公司(注1)	7,556,448.42	-	(6,005,819.20)	(1,550,629.22)	-	-	-	-	-	-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83,406,464.16	-	-	17,993,428.27	-	-	-	-	101,399,892.43	-
重庆市长安跨越车辆营销有限公司(注2)	-	-	-	-	-	-	-	-	-	-
北京房安新月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注2)	-	-	-	-	-	-	-	-	-	-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063,655,241.51	650,000,000.00	-	95,278,795.38	-	8,735,954.84	-	-	1,817,669,991.73	-
镇江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18,743,029.48	-	(107.53)	-	-	-	-	518,742,921.95	-
合计	14,743,367,010.03	1,168,743,029.48	(6,005,819.20)	6,854,896,911.97	(248,641.80)	14,271,406.49	(8,676,500,000.00)	-	14,098,523,896.97	-

注1：于2017年12月22日，本集团将持有重庆西仪汽车连杆有限公司40%的股权，以人民币7,069,600.00元的对价，转让予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企业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2：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重庆市长安跨越车辆营销有限公司和北京房安新月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故在其发生超额亏损时，仅将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未确认对上述两家公司投资相关的超额亏损。

10、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6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1,211,881,807.44	-	-	16,949,536.68	-	2,005,532.73	-	-	1,230,836,876.85	-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2,708,643,943.64	-	-	281,552,504.60	(166,479.23)	1,177,334.05	-	-	2,991,207,303.06	-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5,504,416,392.18	-	-	9,029,392,427.50	-	-	(8,870,000,000.00)	-	5,663,808,819.68	-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1,998,126,415.64	-	-	998,214,084.78	-	-	(850,000,000.00)	-	2,146,340,500.42	-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	781,796,686.36	-	-	126,734,131.00	-	184,883.31	-	-	908,715,700.67	-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1,462,904,374.63	-	-	(815,064,719.37)	-	-	-	-	647,839,655.26	-
二、联营企业										
重庆西仪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7,511,430.77	-	-	45,017.65	-	-	-	-	7,556,448.42	-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76,219,385.83	-	-	7,187,078.33	-	-	-	-	83,406,464.16	-
重庆市长安跨越车辆营销有限公司	-	-	-	-	-	-	-	-	-	-
北京房安新月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	-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155,000,000.00	-	-	(91,344,758.49)	-	-	-	-	1,063,655,241.51	-
合计	14,906,500,436.49	-	-	9,553,665,302.68	(166,479.23)	3,367,750.09	(9,720,000,000.00)	-	14,743,367,010.03	-

11、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2017年	2016年
原价		
年初及年末余额	10,050,100.00	10,050,100.00
累计折旧和摊销		
年初余额	2,267,115.60	2,040,404.04
计提	226,711.56	226,711.56
年末余额	2,493,827.16	2,267,115.60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
账面价值		
年末	7,556,272.84	7,782,984.40
年初	7,782,984.40	8,009,695.96

该投资性房地产以经营租赁的形式租给第三方。

于2017年12月31日，无未办妥产权证的投资性房地产(2016年12月31日：无)。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2017年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585,025,213.48	14,656,950,077.02	635,870,396.01	4,254,426,806.07	26,132,272,492.58
购置	93,109,589.36	229,213,269.80	18,636,091.12	53,700,062.46	394,659,012.74
在建工程转入	914,913,063.52	3,335,754,582.56	112,909,603.35	876,084,376.68	5,239,661,626.11
处置或报废	4,697,436.93	441,600,013.54	9,248,049.09	218,967,942.16	674,513,441.72
年末余额	7,588,350,429.43	17,780,317,915.84	758,168,041.39	4,965,243,303.05	31,092,079,689.7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333,083,905.82	6,198,699,998.91	93,947,322.89	2,017,878,519.69	9,643,609,747.31
计提	254,351,666.72	1,209,909,941.02	120,844,400.33	329,677,458.08	1,914,783,466.15
处置或报废	1,795,642.30	225,452,257.08	7,434,957.28	156,939,526.77	391,622,383.43
年末余额	1,585,639,930.24	7,183,157,682.85	207,356,765.94	2,190,616,451.00	11,166,770,830.03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84,183,751.00	793,157,069.89	268,506.89	130,568,903.50	1,008,178,231.28
计提	-	64,328,680.40	-	15,651,081.91	79,979,762.31
处置或报废	812,074.28	183,876,023.99	44,654.66	22,645,331.68	207,378,084.61
年末余额	83,371,676.72	673,609,726.30	223,852.23	123,574,653.73	880,779,908.98
账面价值					
年末	5,919,338,822.47	9,923,550,506.69	550,587,423.22	2,651,052,198.32	19,044,528,950.70
年初	5,167,757,556.66	7,665,093,008.22	541,654,566.23	2,105,979,382.88	15,480,484,513.99

12、 固定资产(续)

2016年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025,351,237.91	12,918,726,114.92	102,607,140.62	3,971,051,290.13	23,017,735,783.58
购置	393,542,090.56	60,196,378.18	533,727,912.71	72,966,387.94	1,060,432,769.39
在建工程转入	167,211,070.34	2,162,109,384.82	14,298,865.24	441,797,764.60	2,785,417,085.00
处置或报废	1,079,185.33	484,081,800.90	14,763,522.56	231,388,636.60	731,313,145.39
年末余额	6,585,025,213.48	14,656,950,077.02	635,870,396.01	4,254,426,806.07	26,132,272,492.58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096,331,550.20	5,393,122,603.16	47,611,603.57	1,757,434,742.08	8,294,500,499.01
计提	237,133,553.39	1,086,711,305.91	51,415,720.92	404,285,130.02	1,779,545,710.24
处置或报废	381,197.77	281,133,910.16	5,080,001.60	143,841,352.41	430,436,461.94
年末余额	1,333,083,905.82	6,198,699,998.91	93,947,322.89	2,017,878,519.69	9,643,609,747.31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84,279,067.92	667,183,282.50	9,011,534.73	52,523,868.61	812,997,753.76
计提	-	171,963,505.59	180,486.25	120,340,376.85	292,484,368.69
处置或报废	95,316.92	45,989,718.20	8,923,514.09	42,295,341.96	97,303,891.17
年末余额	84,183,751.00	793,157,069.89	268,506.89	130,568,903.50	1,008,178,231.28
账面价值					
年末	5,167,757,556.66	7,665,093,008.22	541,654,566.23	2,105,979,382.88	15,480,484,513.99
年初	4,844,740,619.79	6,858,420,229.26	45,984,002.32	2,161,092,679.44	13,910,237,530.8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2017年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0,631,017.32	76,892,209.89	52,199,841.54	21,538,965.89
机器设备	1,826,830,449.60	1,259,936,903.19	555,048,275.37	11,845,271.04
运输工具	110,256.41	32,307.39	77,949.02	-
其他设备	155,250,949.58	100,552,513.98	54,387,445.40	310,990.20
合计	2,132,822,672.91	1,437,413,934.45	661,713,511.33	33,695,227.13

2016年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4,780,067.56	72,038,546.15	50,061,405.94	22,680,115.47
机器设备	1,874,723,564.81	1,241,667,363.44	632,956,493.54	99,707.83
运输工具	11,119,022.00	2,245,833.95	8,873,188.05	-
其他设备	180,532,464.65	83,871,111.79	96,328,591.86	332,761.00
合计	2,211,155,119.02	1,399,822,855.33	788,219,679.39	23,112,584.30

12、 固定资产(续)

(3) 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机器设备	10,288,642.35	-

(4) 于2017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涂装车间	165,863,087.21	正在办理中
总装车间	161,782,092.72	正在办理中
鱼嘴汽车城	119,702,964.68	尚待竣工决算
H 四期厂房	80,047,260.68	正在办理中
焊接车间	76,746,455.24	正在办理中
其他厂房	74,562,670.66	正在办理中
其他配套设施	66,774,368.30	正在办理中
S 系列机总厂房	65,126,242.20	正在办理中
办公楼	55,149,082.61	正在办理中
冲压车间	49,376,369.63	正在办理中
铸造二号厂房	46,311,487.32	正在办理中
EA 一期铸造工房	38,727,358.12	正在办理中
二号厂房、二号公用站房	36,929,263.04	正在办理中
发动机厂房	30,952,044.48	正在办理中
微车厂房	27,323,337.17	正在办理中
技术中心厂房	15,039,982.76	正在办理中
仓库	11,500,499.33	正在办理中
员工食堂	10,091,201.53	正在办理中
垫江试验场房屋	4,947,137.98	正在办理中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微车生产设备	997,340,616.73	-	997,340,616.73	332,011,471.05	-	332,011,471.05
鱼嘴汽车城项目	247,220,662.88	-	247,220,662.88	1,670,075,876.73	-	1,670,075,876.73
轿车生产设备	165,767,240.81	-	165,767,240.81	68,289,153.08	-	68,289,153.08
发动机厂	341,191,269.61	-	341,191,269.61	749,552,604.51	-	749,552,604.51
汽研院项目	401,869,572.35	-	401,869,572.35	119,918,357.19	-	119,918,357.19
汽车模具	365,419,879.40	-	365,419,879.40	446,423,242.75	-	446,423,242.75
河北保客轻型车技改项目	28,393,497.74	-	28,393,497.74	39,361,192.09	-	39,361,192.09
汽车试验场项目	6,052,888.00	-	6,052,888.00	16,109,878.08	-	16,109,878.08
北京乘用车建设项目	163,600,842.58	-	163,600,842.58	47,364,971.59	-	47,364,971.59
南京发动机基地	3,201,929.85	-	3,201,929.85	809,483.55	-	809,483.55
鱼嘴改装厂建设	30,880,135.49	-	30,880,135.49	29,200,422.80	-	29,200,422.80
合肥长安整车项目	156,409,567.96	-	156,409,567.96	2,414,375.90	-	2,414,375.90
南京焊装技改项目	3,351,229.28	-	3,351,229.28	16,506,412.14	-	16,506,412.14
渝北工厂	145,173.18	-	145,173.18	107,961,718.09	-	107,961,718.09
其他	323,328,649.66	-	323,328,649.66	175,704,671.23	-	175,704,671.23
合计	3,234,173,155.52	-	3,234,173,155.52	3,821,703,830.78	-	3,821,703,830.78

13、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2017年变动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度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 进度	2017年 资金来源	年末余额
微车生产设备	469,453.00	332,011,471.05	904,259,078.63	238,929,932.95	58%	58%	自筹	997,340,616.73
鱼嘴汽车城项目	550,852.00	1,670,075,876.73	921,385,775.94	2,344,240,989.79	75%	75%	自筹和增发	247,220,662.88
轿车生产设备	720,457.00	68,289,153.08	557,341,566.08	459,863,478.35	21%	21%	自筹	165,767,240.81
发动机厂	819,089.00	749,552,604.51	694,207,595.61	1,102,568,930.51	77%	77%	自筹和增发	341,191,269.61
汽研院项目	213,052.00	119,918,357.19	353,047,362.80	71,096,147.64	62%	62%	自筹	401,869,572.35
汽车模具	180,742.00	446,423,242.75	196,116,894.76	277,120,258.11	95%	95%	自筹	365,419,879.40
汽车试验场项目	157,122.00	16,109,878.08	22,263,068.71	32,320,058.79	85%	85%	自筹	6,052,888.00
渝北工厂	56,223.00	107,961,718.09	47,568,382.24	155,384,927.15	28%	28%	自筹	145,173.18
北京乘用车建设项目	524,466.53	47,364,971.59	213,262,827.72	97,026,956.73	67%	67%	自筹	163,600,842.58
河北保客轻型车技改项目	80,403.00	39,361,192.09	55,351,921.20	66,319,615.55	54%	54%	自筹	28,393,497.74
南京发动机基地	19,699.00	809,483.55	4,100,655.47	1,708,209.17	37%	37%	自筹	3,201,929.85
鱼嘴改装厂建设	29,977.00	29,200,422.80	5,775,934.52	4,096,221.83	27%	27%	自筹	30,880,135.49
合肥长安整车项目	389,601.00	2,414,375.90	164,546,124.65	10,550,932.59	27%	27%	自筹	156,409,567.96
南京焊装技改项目	9,700.00	16,506,412.14	-	13,155,182.86	94%	94%	自筹	3,351,229.28
其他		175,704,671.23	512,903,762.52	365,279,784.09			自筹	323,328,649.66
合计		3,821,703,830.78	4,652,130,950.85	5,239,661,626.11				3,234,173,155.52

13、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2016年变动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度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 进度	2016年 资金来源	年末余额
微车生产设备	428,190.00	90,984,573.86	356,206,869.00	115,179,971.81	42%	42%	自筹	332,011,471.05
鱼嘴汽车城项目	497,073.82	758,263,413.23	976,444,837.79	64,632,374.29	64%	64%	自筹和增发	1,670,075,876.73
轿车生产设备	653,247.00	42,051,572.59	147,262,058.25	121,024,477.76	15%	15%	自筹	68,289,153.08
发动机厂	700,500.00	1,324,035,600.35	1,061,887,637.00	1,636,370,632.84	80%	80%	自筹和增发	749,552,604.51
汽研院项目	262,998.00	59,928,820.28	82,722,210.01	22,732,673.10	36%	36%	自筹	119,918,357.19
汽车模具	147,242.00	250,678,762.19	355,209,442.54	159,464,961.98	98%	98%	自筹	446,423,242.75
河北保客轻型车技改项目	38,145.00	48,649,227.54	63,458,917.37	72,746,952.82	99%	99%	自筹	39,361,192.09
汽车试验场项目	157,122.00	45,137,091.95	23,181,020.97	52,208,234.84	83%	83%	自筹	16,109,878.08
北京乘用车建设项目	467,606.53	85,977,811.61	70,501,139.19	109,113,979.21	70%	70%	自筹	47,364,971.59
南京发动机基地	19,699.00	3,543,517.10	468,910.24	3,202,943.79	35%	35%	自筹	809,483.55
鱼嘴改装厂建设	29,977.00	25,998,204.34	3,202,218.46	-	22%	22%	自筹	29,200,422.80
合肥长安整车项目	172,917.72	162,436,108.67	91,011,524.85	251,033,257.62	23%	23%	自筹	2,414,375.90
南京焊装技改项目	9,700.00	44,360,154.14	19,720,944.18	47,574,686.18	94%	94%	自筹	16,506,412.14
渝北工厂	56,223.00	-	108,239,598.43	277,880.34	19%	19%	自筹	107,961,718.09
其他	-	121,829,149.07	183,729,580.58	129,854,058.42			自筹	175,704,671.23
合计		3,063,874,006.92	3,543,246,908.86	2,785,417,085.00				3,821,703,830.78

14、 无形资产

2017年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355,850,569.93	400,653,507.92	211,784,400.00	2,857,526,071.81	5,825,814,549.66
购置	28,410,154.07	40,149,946.39	-	838,679.23	69,398,779.69
内部研发	-	-	-	1,261,781,067.96	1,261,781,067.96
年末余额	2,384,260,724.00	440,803,454.31	211,784,400.00	4,120,145,819.00	7,156,994,397.31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32,965,494.61	364,220,086.22	135,950,586.62	1,504,959,094.21	2,238,095,261.66
计提	48,026,307.93	32,739,013.96	17,502,880.00	549,053,083.08	647,321,284.97
年末余额	280,991,802.54	396,959,100.18	153,453,466.62	2,054,012,177.29	2,885,416,546.63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21,319,804.81	-	121,448,808.16	142,768,612.97
计提	-	-	-	80,864,108.04	80,864,108.04
年末余额	-	21,319,804.81	-	202,312,916.20	223,632,721.01
账面价值					
年末	2,103,268,921.46	22,524,549.32	58,330,933.38	1,863,820,725.51	4,047,945,129.67
年初	2,122,885,075.32	15,113,616.89	75,833,813.38	1,231,118,169.44	3,444,950,675.03

14、 无形资产(续)

2016年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137,762,363.93	370,981,530.88	211,784,400.00	1,974,487,952.33	4,695,016,247.14
购置	218,088,206.00	29,671,977.04	-	-	247,760,183.04
内部研发	-	-	-	883,038,119.48	883,038,119.48
年末余额	2,355,850,569.93	400,653,507.92	211,784,400.00	2,857,526,071.81	5,825,814,549.6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86,841,350.16	311,958,198.25	118,447,706.48	1,116,601,226.35	1,733,848,481.24
计提	46,124,144.45	52,261,887.97	17,502,880.14	388,357,867.86	504,246,780.42
年末余额	232,965,494.61	364,220,086.22	135,950,586.62	1,504,959,094.21	2,238,095,261.66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21,319,804.81	-	96,516,218.42	117,836,023.23
计提	-	-	-	24,932,589.74	24,932,589.74
年末余额	-	21,319,804.81	-	121,448,808.16	142,768,612.97
账面价值					
年末	2,122,885,075.32	15,113,616.89	75,833,813.38	1,231,118,169.44	3,444,950,675.03
年初	1,950,921,013.77	37,703,527.82	93,336,693.52	761,370,507.56	2,843,331,742.67

于2017年12月31日，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46.04% (2016年12月31日：35.74%)。

于2017年12月31日，无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2016年12月31日：无)。

15、 开发支出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	确认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汽车开发	1,111,176,453.49	1,014,802,796.47	1,261,781,067.96	27,559,853.90	836,638,328.10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	确认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汽车开发	1,093,462,382.64	944,747,467.22	883,038,119.48	43,995,276.89	1,111,176,453.49

16、 商誉

2017年及2016年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处置	
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9,804,394.00	-	-	9,804,394.00
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	-	-	-
合计	9,804,394.00	-	-	9,804,394.00

商誉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7年及2016年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73,465,335.00	-	-	73,465,335.00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累计亏损，其商誉计人民币73,465,335.00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7、 长期待摊费用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13,448,409.63	662,532.39	565,352.63	13,545,589.39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8,028,811.27	8,191,450.04	2,771,851.68	13,448,409.63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7年		2016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25,450,484.06	168,817,572.61	1,126,915,748.00	169,037,362.20
预提费用及预计负债	5,127,444,400.38	769,116,660.06	5,393,107,999.39	808,966,199.91
未支付技术开发费及广告费	519,329,094.71	77,899,364.21	306,173,312.02	45,925,996.80
递延收益	3,195,940,607.31	479,391,091.10	2,337,829,565.30	350,674,434.80
未支付工资奖金及其他	257,554,155.44	38,633,123.29	486,688,568.49	73,003,285.27
合计	10,225,718,741.90	1,533,857,811.27	9,650,715,193.20	1,447,607,278.98

项 目	2017年		2016年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1,485,000.00	21,222,750.00	230,235,000.00	34,535,250.00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如下：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8,825,383.95	1,043,531,482.32
可抵扣亏损	2,128,637,423.38	1,743,264,928.96
合计	3,037,462,807.33	2,786,796,411.28

注： 该表列示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7年	2016年
2017	-	284,843,562.52
2018	149,359,690.13	327,777,591.19
2019	699,253,694.79	706,542,668.17
2020	292,774,189.16	296,235,959.65
2021	104,062,642.15	127,865,147.43
2022	883,187,207.15	-
合计	2,128,637,423.38	1,743,264,928.96

19、 资产减值准备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一、坏账准备	35,066,408.55	9,819,230.33	4,168,398.28	530,122.61	40,187,117.99
二、存货跌价准备	202,269,452.40	101,554,330.81	18,341,152.61	115,537,923.94	169,944,706.6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08,178,231.28	79,979,762.31	-	207,378,084.61	880,779,908.98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42,768,612.97	80,864,108.04	-	-	223,632,721.01
五、商誉减值准备	73,465,335.00	-	-	-	73,465,335.00
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1,809,274.00	-	-	1,809,274.00
合计	1,461,748,040.20	274,026,705.49	22,509,550.89	323,446,131.16	1,389,819,063.64

注：

本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由于本集团部分整车及发动机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所致。

本年度增加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是对废弃停用的厂房、设备以及部分停产车型生产设备及模具提取的减值准备。

本年度增加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是对部分停产车型的非专利技术提取的减值准备。

本年度增加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是对已破产的四川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提取的减值准备。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一、坏账准备	69,120,291.07	5,263,615.41	1,309,093.69	38,008,404.24	35,066,408.55
二、存货跌价准备	286,523,941.98	159,880,551.42	12,400,630.42	231,734,410.58	202,269,452.4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12,997,753.76	292,484,368.69	-	97,303,891.17	1,008,178,231.28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7,836,023.23	24,932,589.74	-	-	142,768,612.97
五、商誉减值准备	73,465,335.00	-	-	-	73,465,335.00
合计	1,359,943,345.04	482,561,125.26	13,709,724.11	367,046,705.99	1,461,748,040.20

20、 短期借款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抵押借款	175,000,000.00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85,000,000.00	175,000,000.00

于2017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4.35%-5.22% (2016年12月31日：4.35%-5.44%)。

于2017年12月31日，无逾期的短期借款(2016年12月31日：无)。

于2017年，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5,862,242.27元的土地使用权，向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流动资金抵押借款人民币175,000,000.00元。

于2016年，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7,573,761.27元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4,815,200.25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及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85,632,645.22元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向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流动资金抵押借款人民币150,000,000.00元及商业承兑汇票额度人民币50,000,000.00元。

21、 应付票据

种类	2017年	2016年
商业承兑汇票	1,585,249,372.80	2,040,438,358.00
银行承兑汇票	16,417,677,207.01	18,911,666,447.58
合计	18,002,926,579.81	20,952,104,805.58

于2017年12月31日，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2016年12月31日：无)。

22、 应付账款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应付账款	21,902,826,194.15	19,880,580,102.39

于2017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3、 预收款项

项目	2017年	2016年
预收款项	3,878,382,556.43	6,854,337,365.01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龄在一年以上的重要预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182,862,326.57元，主要为向经销商收取的授信保证金(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541,311.34元)。

24、 应付职工薪酬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778,345,189.08	5,013,582,936.94	5,224,271,838.99	1,567,656,287.0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207,286.15	515,800,516.74	506,851,767.59	68,156,035.30
内退福利	2,395,000.00	5,609,000.00	2,931,000.00	5,073,000.00
合计	1,839,947,475.23	5,534,992,453.68	5,734,054,606.58	1,640,885,322.33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429,426,563.28	5,297,598,085.78	4,948,679,459.98	1,778,345,189.0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948,316.50	589,883,072.75	596,624,103.10	59,207,286.15
内退福利	4,239,000.00	162,754.00	2,006,754.00	2,395,000.00
合计	1,499,613,879.78	5,887,643,912.53	5,547,310,317.08	1,839,947,475.23

短期薪酬如下：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2,437,552.40	4,027,904,589.37	4,242,840,934.91	1,207,501,206.86
职工福利费	199,134,921.94	324,516,943.52	316,249,516.51	207,402,348.95
社会保险费	911,790.47	272,656,058.22	273,742,007.61	(174,158.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386.21	234,753,565.07	234,274,720.98	559,230.30
工伤保险费	(514,009.35)	25,238,863.73	27,821,443.67	(3,096,589.29)
生育保险费	1,345,413.61	12,663,629.42	11,645,842.96	2,363,200.07
住房公积金	82,224,632.32	272,664,886.79	295,667,357.84	59,222,161.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636,291.95	115,840,459.04	95,772,022.12	93,704,728.87
合计	1,778,345,189.08	5,013,582,936.94	5,224,271,838.99	1,567,656,287.03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6,536,422.36	4,306,054,239.92	3,990,153,109.88	1,422,437,552.40
职工福利费	161,138,872.11	312,163,863.48	274,167,813.65	199,134,921.94
社会保险费	(6,121,466.85)	269,622,349.86	262,589,092.54	911,790.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93,640.84)	240,476,817.18	233,302,790.13	80,386.21
工伤保险费	(844,065.90)	15,934,140.81	15,604,084.26	(514,009.35)
生育保险费	1,816,239.89	13,211,391.87	13,682,218.15	1,345,413.61
住房公积金	116,439,265.39	296,922,573.42	331,137,206.49	82,224,632.3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433,470.27	112,835,059.10	90,632,237.42	73,636,291.95
合计	1,429,426,563.28	5,297,598,085.78	4,948,679,459.98	1,778,345,189.08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51,342,643.25	501,577,268.72	492,831,249.44	60,088,662.53
失业保险费	7,864,642.90	14,223,248.02	14,020,518.15	8,067,372.77
合计	59,207,286.15	515,800,516.74	506,851,767.59	68,156,035.30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58,211,141.01	571,276,349.01	578,144,846.77	51,342,643.25
失业保险费	7,737,175.49	18,606,723.74	18,479,256.33	7,864,642.90
合计	65,948,316.50	589,883,072.75	596,624,103.10	59,207,286.15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和缴纳。

25、 应交税费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增值税	20,724,979.91	61,599,556.40
消费税	315,331,520.62	331,988,223.84
企业所得税	(5,866,525.85)	117,965,863.43
个人所得税	3,496,728.45	3,009,136.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566,226.75	17,543,881.51
教育费附加	20,798,543.86	15,117,014.02
其他	12,269,923.40	8,457,813.36
合计	394,321,397.14	555,681,489.16

26、 应付利息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公司债券应付利息	-	73,458,000.00

27、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7年	2016年
应付股利-河北长安少数股东	79,742.80	79,742.80

2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客户及供应商保证金	64,938,552.00	62,903,407.42
修理加工费	166,703,421.92	192,922,034.17
销售奖励	23,159,476.00	34,504,273.00
广告费	322,762,545.86	362,870,963.91
仓储费及运费	169,100,711.73	102,452,830.88
综合服务费及杂项费用	140,284,047.51	144,749,843.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款项及工程保证金	1,499,489,207.73	406,491,895.86
其他往来款	212,575,448.23	142,133,347.05
合计	2,599,013,410.98	1,449,028,595.97

29、 预计负债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费	2,010,153,951.87	941,896,851.28	528,092,528.45	2,423,958,274.70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费	1,641,676,220.15	963,436,544.44	594,958,812.72	2,010,153,951.87

注：产品质量保证费为预计已售车辆三包期内的维修费用。

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7年	2016年
预提水电气费	59,634,137.49	38,792,016.31
预提运输费	540,328,536.56	640,217,259.02
预提维修费	55,133,842.44	59,225,911.17
预提技术转让及开发费	164,331,878.15	90,722,615.32
预提待返还商业折扣	1,928,754,888.23	2,949,334,782.23
预提市场开拓费用	578,090,324.55	337,366,127.19
预提租赁费	96,417,863.95	24,218,943.95
预提咨询费	45,510,193.20	18,177,226.70
其他	93,952,981.25	53,515,316.99
合计	3,562,154,645.82	4,211,570,198.88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7年	2016年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注)	-	1,979,020,519.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32)	13,151,946.67	13,320,608.00
合计	13,151,946.67	1,992,341,127.81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88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2年4月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人民币1,980,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5.30%，按年度付息，付息日为每年4月23日，最终兑付日为2017年4月23日。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9,589,600.00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960,410,400.00元。该债券由母公司中国长安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担保，并已于2017年按期偿还所有本息。

应付债券账面价值按照实际利率，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于2017年12月31日，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利息	折价摊销	本年支付本金/利息	年末余额
应付债券	1,979,020,519.81	-	979,480.19	1,980,000,000.00	-
应付利息	73,458,000.00	31,482,000.00	-	104,940,000.00	-

于2016年12月31日，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利息	折价摊销	本年支付本金/利息	年末余额
应付债券	1,975,102,599.85	-	3,917,919.96	-	1,979,020,519.81
应付利息	73,458,000.00	104,940,000.00	-	104,940,000.00	73,458,000.00

32、 长期借款

项目	2017年	2016年
信用借款	19,727,920.00	33,301,520.00
扣除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13,151,946.67)	(13,320,608.00)
年末余额	6,575,973.33	19,980,912.00

于2017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3.044%(2016年12月31日：3.044%)。

于2017年12月31日，无逾期的长期借款(2016年12月31日：无)。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00,782,000.00	96,591,000.00
内退福利	12,230,000.00	8,541,000.00
合计	113,012,000.00	105,132,000.00

本集团除参与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外，也为部分退休人员提供按月发放标准不等的统筹外养老金及年度慰问金，直至其身故；向参战退休人员发放困难补贴；为所有退休人员缴纳大额医疗保险费；并向内部退养人员按月发放标准不等的内退工资、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直至其达到正式退休年龄（男性：60岁、女性：50岁或55岁），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费金额根据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确定，企业缴费比例依据当地社会保险缴费政策确定。

该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由香港精算学会成员之一的美世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折现率		
退休员工	4.1%-4.2%	3.3%-3.5%
内退员工	3.8%-3.9%	2.7%-3.0%
退休年龄		
男性	60岁	60岁
女性	50岁/55岁	50岁/55岁
各项福利增长率		
退休员工	0.0%-6.0%	0.0%-6.0%
内退员工	0.0%-4.0%	0.0%-4.0%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确定，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下表为所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

2017年

	增加 %	设定受益计划 义务增加/(减少)	减少 %	设定受益计划 义务增加/(减少)
折现率	0.5%	(6,270,000.00)	0.5%	6,672,000.00
福利增长率	0.5%	6,615,000.00	0.5%	(6,281,000.00)
死亡率	5%	(1,955,000.00)	5%	1,839,000.00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2016年

	增加 %	设定受益计划 义务增加/(减少)	减少 %	设定受益计划 义务增加/(减少)
折现率	0.5%	(6,280,000.00)	0.5%	6,330,000.00
福利增长率	0.5%	6,300,000.00	0.5%	(6,240,000.00)
死亡率	5%	(2,138,000.00)	5%	2,139,000.00

上述敏感性分析，系根据关键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合理变动时对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影响的推断。敏感性分析，是在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重大假设的变化作出的。由于因为假设的变化往往并非彼此孤立，敏感性分析可能不代表设定受益义务的实际行动。

设定受益计划在损益中确认的有关计划如下：

	2017年	2016年
当期服务成本	41,000.00	52,000.00
过去服务成本	-	302,000.00
利息净额	3,266,000.00	3,005,000.00
离职后福利成本净额	3,307,000.00	3,359,000.00
计入管理费用	3,307,000.00	3,359,000.00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变动如下：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2017年	2016年
年初余额	96,591,000.00	93,77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服务成本	41,000.00	52,000.00
过去服务成本	-	302,000.00
利息净额	3,266,000.00	3,005,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精算损失	6,201,000.00	4,676,000.00
已支付的福利	(5,317,000.00)	(5,219,000.00)
年末余额	100,782,000.00	96,591,000.00

34、 专项应付款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863 项目	2,603,472.95	-	-	2,603,472.95
混动关键技术检测	1,412,205.57	-	65,540.00	1,346,665.57
汽车新品开发	5,821,883.01	6,820,000.00	4,833,556.43	7,808,326.58
汽车产业链协同平台	5,890,973.75	-	1,340,000.00	4,550,973.75
汽油机开发	1,640,515.05	564,600.00	751,571.90	1,453,543.15
长安汽车 E 型汽油机缸体、缸盖机加生产线示范工程	60,347,217.64	8,190,000.00	1,056,970.69	67,480,246.95
土地拆迁补偿款	55,350,709.40	-	-	55,350,709.40
汽车订单到交付系统建设项目	2,832,689.00	-	1,382,425.89	1,450,263.11
专利技术产业化	1,879,318.52	240,000.00	1,457,021.54	662,296.98
车联网智能信息终端中间件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1,858,453.43	2,150,000.00	2,548,400.48	1,460,052.95
C206 纯电动汽车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32,666,228.71)	120,000,000.00	72,751,490.71	14,582,280.58
电动汽车关键零部件电磁兼容系统开发	5,131,308.66	400,000.00	4,197,271.11	1,334,037.55
智能制造专项项目	61,526,291.76	1,683,000.00	17,754,134.36	45,455,157.40
汽车结构轻量化设计	30,075,234.45	54,150,000.00	20,660,529.25	63,564,705.20
全地域平台开发技术	-	1,000,000.00	-	1,000,000.00
LTE-V 无线传输技术标准化及样机研发验证	-	3,895,400.00	1,308,859.25	2,586,540.75
高性能镁合金开发与示范应用	-	1,605,000.00	103,841.48	1,501,158.52
物联控制集成技术在汽车行业智能座舱系统上的研究及应用	-	3,145,200.00	-	3,145,200.00
其他	13,793,496.32	3,930,580.00	4,452,556.69	13,271,519.63
合计	217,497,540.80	207,773,780.00	134,664,169.78	290,607,151.02

34、 专项应付款(续)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863 项目	2,627,172.95	-	23,700.00	2,603,472.95
混动关键技术检测	2,324,391.07	-	912,185.50	1,412,205.57
汽车新品开发	6,663,072.47	-	841,189.46	5,821,883.01
汽车产业链协同平台	6,530,459.44	-	639,485.69	5,890,973.75
汽油机开发	2,033,834.26	160,000.00	553,319.21	1,640,515.05
汽车电子控制器嵌入式软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	263,547.70	-	-	263,547.70
长安汽车 E 型汽油机缸体、缸盖机加生产线示范工程	60,357,617.64	-	10,400.00	60,347,217.64
土地拆迁补偿款	55,350,709.40	-	-	55,350,709.40
973 计划	161,820.82	-	-	161,820.82
汽车订单到交付系统建设项目	3,175,689.00	1,790,000.00	2,133,000.00	2,832,689.00
专利技术产业化	8,670,532.59	-	6,791,214.07	1,879,318.52
车联网智能信息终端中间件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237,413.99)	2,580,000.00	484,132.58	1,858,453.43
G206 纯电动汽车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8,922,057.58)	-	3,744,171.13	(32,666,228.71)
电动汽车关键零部件电磁兼容系统开发	3,120,683.25	2,338,500.00	327,874.59	5,131,308.66
智能制造专项项目	29,912,733.30	45,000,000.00	13,386,441.54	61,526,291.76
汽车结构轻量化设计	(94,602.64)	49,300,000.00	19,130,162.91	30,075,234.45
其他	12,183,590.37	4,604,600.00	3,420,062.57	13,368,127.80
合计	164,121,780.05	105,773,100.00	52,397,339.25	217,497,540.80

35、 递延收益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62,931,782.46	246,106,000.00	183,952,296.38	2,825,085,486.0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900,000,000.00	145,951,754.64	754,048,245.36
其他	22,953,843.91	25,729,843.70	-	48,683,687.61
合计	2,785,885,626.37	1,171,835,843.70	329,904,051.02	3,627,817,419.05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62,177,255.96	280,035,500.00	179,280,973.50	2,762,931,782.46
其他	4,366,152.86	18,587,691.05	-	22,953,843.91
合计	2,666,543,408.82	298,623,191.05	179,280,973.50	2,785,885,626.37

35、 递延收益(续)

于2017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北京长安项目补助资金	1,082,156,856.13	155,540,000.00	35,654,140.96	1,202,042,715.17	与资产相关
汽车综合试验场项目	516,102,750.02	-	28,199,166.75	487,903,583.27	与资产相关
合肥长安新基地启动资金补贴	375,527,109.56	-	46,757,429.50	328,769,680.06	与资产相关
鱼嘴项目补贴款	244,397,959.12	-	5,683,673.52	238,714,285.60	与资产相关
保长客轻型车技改项目	141,980,628.51	-	6,820,018.49	135,160,610.02	与资产相关
发动机产能结构调整项目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排量和CB系列发动机产业升级项目	108,619,861.17	-	15,965,833.29	92,654,027.88	与资产相关
扩充产能改造项目	46,819,725.17	-	4,686,606.83	42,133,118.34	与资产相关
H系列发动机项目财政资金	42,666,666.72	-	5,333,333.32	37,333,333.4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补贴款	-	40,845,000.00	13,106,750.00	27,738,250.00	与资产相关
长安汽车全产业链服务平台项目	-	25,000,000.00	-	2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模具扩能技术项目财政资金	16,839,333.32	-	580,666.68	16,258,666.64	与资产相关
技术创新资金	16,150,000.00	-	-	16,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新厂区建设补贴款	17,220,000.00	-	2,735,000.00	14,485,000.00	与资产相关
定州市财政局出让金返款	10,682,802.07	-	218,016.36	10,464,785.71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补助资金	16,282,876.64	-	7,245,839.60	9,037,037.04	与资产相关
南京长安发动机基地补助资金	9,181,349.74	-	198,873.96	8,982,475.78	与资产相关
发动机土地政府返还款	-	6,861,000.00	148,613.76	6,712,386.24	与资产相关
长安鱼嘴工厂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5,380,000.00	-	-	5,38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预算内资金	5,000,000.00	-	-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清洁增压直喷汽油机开发及产业化应用	4,484,419.91	-	-	4,484,419.91	与资产相关
R101专项资金补助	-	4,000,000.00	199,444.44	3,800,555.56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智能装备升级补贴	-	3,860,000.00	65,555.55	3,794,444.45	与资产相关
M201客货系列产品生产线改造项目	3,194,444.45	-	333,333.33	2,861,111.12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项目	244,999.93	-	20,000.04	224,999.89	与资产相关
V7生产线技术改造补助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小计	2,762,931,782.46	246,106,000.00	183,952,296.38	2,825,085,486.08	
南京分公司新能源汽车研发补贴	-	600,000,000.00	-	60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肥长安研发资金补贴	-	300,000,000.00	145,951,754.64	154,048,245.36	与收益相关
小计	-	900,000,000.00	145,951,754.64	754,048,245.36	
合计	2,762,931,782.46	1,146,106,000.00	329,904,051.02	3,579,133,731.44	

35、 递延收益(续)

于2016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汽车综合试验场项目	544,301,916.66	-	28,199,166.64	516,102,750.02	与资产相关
鱼嘴项目补贴款	250,081,632.64	-	5,683,673.52	244,397,959.12	与资产相关
北京长安项目补助资金	1,065,749,966.56	50,000,000.00	33,593,110.43	1,082,156,856.13	与资产相关
技术创新资金	16,150,000.00	-	-	16,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模具扩能技术项目财政资金	17,420,000.00	-	580,666.68	16,839,333.32	与资产相关
H系列发动机项目财政资金	48,000,000.05	-	5,333,333.33	42,666,666.72	与资产相关
小排量和CB系列发动机产业升级项目	124,585,694.48	-	15,965,833.31	108,619,861.17	与资产相关
扩充产能改造项目	51,506,332.01	-	4,686,606.84	46,819,725.17	与资产相关
河北新厂区建设补贴款	19,960,000.00	-	2,740,000.00	17,2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预算内资金	5,000,000.00	-	-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长安发动机基地补助资金	9,380,223.70	-	198,873.96	9,181,349.74	与资产相关
保长客轻型车技改项目	148,800,647.00	-	6,820,018.49	141,980,628.51	与资产相关
合肥长安新基地启动资金补贴	210,200,213.38	210,741,400.00	45,414,503.82	375,527,109.56	与资产相关
定州市财政局出让金返款	10,900,818.41	-	218,016.34	10,682,802.07	与资产相关
M201客货系列产品生产线改造项目	3,527,777.78	-	333,333.33	3,194,444.45	与资产相关
汽车轻质零部件产品化实施方案	15,278,642.84	-	15,278,642.84	-	与资产相关
高效清洁增压直喷汽油机开发及产业化应用	11,347,874.15	-	6,863,454.24	4,484,419.91	与资产相关
北斗兼容GPS的乘用车前装智能车载终端研制与产业化	4,340,516.34	-	4,340,516.34	-	与资产相关
发动机产能结构调整项目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安鱼嘴工厂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5,380,000.00	-	-	5,3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项目	264,999.96	-	20,000.03	244,999.93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补助资金	-	19,294,100.00	3,011,223.36	16,282,876.6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62,177,255.96	280,035,500.00	179,280,973.50	2,762,931,782.46	

36、 股本

2017年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2017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139,762,403	-	-	-	-	139,762,403	
3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900	-	-	-	-	18,900	
4	外资持股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39,781,303	-	-	-	-	139,781,303	
二、	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3,760,881,066	-	-	-	-	3,760,881,066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901,986,142	-	-	-	-	901,986,142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4	其他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662,867,208	-	-	-	-	4,662,867,208	
三、	股份总数	4,802,648,511	-	-	-	-	4,802,648,511	

36、 股本(续)

2016年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2016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373,358,342	139,762,403	-	-	(373,358,342)	(233,595,939)	139,762,403
3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900	-	-	-	-	-	18,900
4	外资持股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73,377,242	139,762,403	-	-	(373,358,342)	(233,595,939)	139,781,303
二、	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3,387,522,724	-	-	-	373,358,342	373,358,342	3,760,881,066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901,986,142	-	-	-	-	-	901,986,142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4	其他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289,508,866	-	-	-	373,358,342	373,358,342	4,662,867,208
三、	股份总数	4,662,886,108	139,762,403	-	-	-	139,762,403	4,802,648,511

37、 资本公积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4,969,218,884.37	-	-	4,969,218,884.37
股份支付	13,715,900.00	18,981,100.00	-	32,697,000.00
原制度下资本公积	44,496,899.00	-	-	44,496,899.00
股权投资准备	17,015,985.20	-	-	17,015,985.20
其他资本公积(注)	40,853,863.98	8,735,954.84	13,612,630.45	35,977,188.37
合计	5,085,301,532.55	27,717,054.84	13,612,630.45	5,099,405,956.94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3,125,122,572.65	1,844,096,311.72	-	4,969,218,884.37
股份支付	-	13,715,900.00	-	13,715,900.00
原制度下资本公积	44,496,899.00	-	-	44,496,899.00
股权投资准备	17,015,985.20	-	-	17,015,985.20
其他资本公积	40,853,863.98	-	-	40,853,863.98
合计	3,227,489,320.83	1,857,812,211.72	-	5,085,301,532.55

注：2017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本公司享有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股份资本公积变动计入人民币8,735,954.84元；减少系自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企业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购重庆长安汽车国际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5%股权计入人民币13,612,630.45元。

38、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6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	3,512,000.00	4,676,000.00	8,188,000.00	6,201,000.00	14,389,000.0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966,718.09)	(166,479.23)	(1,133,197.32)	(248,641.80)	(1,381,839.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9,284,499.99	(83,584,750.00)	195,699,749.99	(75,437,500.00)	120,262,249.9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718,937.36)	(21,554,707.08)	(61,273,644.44)	10,963,657.41	(50,309,987.03)
合计	242,110,844.54	(100,629,936.31)	141,480,908.23	(58,521,484.39)	82,959,423.84

38、 其他综合收益(续)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7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6,201,000.00	-	-	6,201,000.00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48,641.80)	-	-	(248,641.80)	-
小计	5,952,358.20	-	-	5,952,358.20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8,750,000.00)	-	(13,312,500.00)	(75,437,500.00)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963,657.41	-	-	10,963,657.41	-
小计	(77,786,342.59)	-	(13,312,500.00)	(64,473,842.59)	-
合计	(71,833,984.39)	-	(13,312,500.00)	(58,521,484.39)	-

2016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676,000.00	-	-	4,676,000.00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66,479.23)	-	-	(166,479.23)	-
小计	4,509,520.77	-	-	4,509,520.77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8,335,000.00)	-	(14,750,250.00)	(83,584,750.00)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554,707.08)	-	-	(21,554,707.08)	-
小计	(119,889,707.08)	-	(14,750,250.00)	(105,139,457.08)	-
合计	(115,380,186.31)	-	(14,750,250.00)	(100,629,936.31)	-

39、 专项储备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349,485.65	69,130,921.26	57,200,673.85	28,279,733.06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2,036,479.54	83,471,643.34	89,158,637.23	16,349,485.65

专项储备系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于2012年2月14日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的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

40、 盈余公积

2017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01,324,255.50	-	-	2,401,324,255.50

2016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31,443,054.00	69,881,201.50	-	2,401,324,255.50

本公司根据税后利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不再计提。

4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126,707,710.94	23,899,223,263.45
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7,234,723.47	10,285,284,120.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9,881,201.50)
支付普通股现金股利	(3,079,869,372.47)	(2,987,918,471.58)
年末未分配利润	35,184,073,061.94	31,126,707,710.94

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4,802,648,51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人民币4.46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人民币2,141,981,235.91元(含税)。以上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2、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8,501,538,830.04	68,427,473,075.45	77,542,340,592.35	63,693,696,179.47
其他业务	1,510,666,352.33	935,559,665.40	1,000,101,164.84	793,909,729.11
合计	80,012,205,182.37	69,363,032,740.85	78,542,441,757.19	64,487,605,908.58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项目	2017年	2016年
销售商品	79,980,063,484.58	78,506,025,516.77
外协加工等	32,141,697.79	36,416,240.42
合计	80,012,205,182.37	78,542,441,757.19

4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消费税	2,408,112,724.61	2,874,356,589.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492,830.21	364,924,745.16
教育费附加	201,515,531.59	269,828,642.30
其他	199,901,923.01	120,509,063.97
合计	3,074,023,009.42	3,629,619,040.93

44、 销售费用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工资及福利费	306,321,124.09	325,742,448.77
促销费及广告费	365,811,339.53	2,066,751,277.81
运输及仓储费	2,093,762,247.10	2,144,357,371.63
差旅费	87,609,625.71	79,542,362.17
包装费	22,441,698.92	16,389,134.58
办公费	22,468,514.60	17,496,915.23
销售服务费	886,373,255.71	544,689,424.65
咨询费	66,038,123.17	14,148,510.49
培训费	77,532,792.04	35,192,458.39
其他	49,766,138.78	49,434,796.91
合计	3,978,124,859.65	5,293,744,700.63

45、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工资及福利费	1,211,108,800.21	1,604,552,623.54
技术研究费	2,616,651,435.07	2,257,769,157.44
办公费	237,923,264.06	263,382,701.10
折旧及摊销	747,392,544.90	608,414,749.54
综合服务费	178,864,213.05	77,122,898.53
税费	-	110,102,918.29
交通费	68,944,235.42	57,142,203.37
差旅费	44,956,439.22	32,078,342.44
业务招待费	3,774,067.11	3,814,801.49
其他	170,681,494.48	114,475,989.44
合计	5,280,296,493.52	5,128,856,385.18

46、 财务收入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609,804,833.96	409,583,961.44
减：汇兑损失(收益“-”)	7,812,127.89	(39,782,187.89)
利息支出	48,334,684.86	122,341,936.68
其他	28,684,060.19	21,633,297.36
合计	524,973,961.02	305,390,915.29

4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年	2016年
一、坏账损失	5,650,832.05	3,954,521.72
二、存货跌价损失	83,213,178.20	147,479,921.00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9,979,762.31	292,484,368.69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80,864,108.04	24,932,589.74
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809,274.00	-
合计	251,517,154.60	468,851,401.15

48、 投资收益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54,896,911.97	9,563,723,801.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63,780.8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0,364,239.43	55,292,453.17
合计	6,906,324,932.20	9,619,016,254.57

49、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计入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42,423,660.98)	(26,176,073.44)	(42,423,660.9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84,198,113.21	-	84,198,113.21
合计	41,774,452.23	(26,176,073.44)	41,774,452.23

50、 其他收益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计入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其他收益	1,613,343,216.59	-	1,613,343,216.59

50、 其他收益(续)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2017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肥长安新基地启动资金补贴	46,757,429.50	与资产相关
北京长安项目补助资金	35,654,140.96	与资产相关
汽车综合试验场项目	28,199,166.75	与资产相关
小排量和CB系列发动机产业升级项目	15,965,833.29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补贴款	13,106,750.00	与资产相关
V7生产线技术改造补助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补助资金	7,245,839.60	与资产相关
保长客轻型车技改项目	6,820,018.49	与资产相关
鱼嘴项目补贴款	5,683,673.52	与资产相关
H系列发动机项目财政资金	5,333,333.32	与资产相关
扩充产能改造项目	4,686,606.83	与资产相关
河北新厂区建设补贴款	2,735,0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模具扩能技术项目财政资金	580,666.68	与资产相关
M201客货系列产品生产线改造项目	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定州市财政局出让金返款	218,016.36	与资产相关
南京长安发动机基地补助资金	198,873.96	与资产相关
R101专项资金补助	199,444.44	与资产相关
发动机土地政府返还款	148,613.76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智能装备升级补贴	65,555.55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项目	20,000.04	与资产相关
小计	183,952,296.38	
南京长安研发资金补贴	50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肥长安研发资金补贴	325,951,754.63	与收益相关
研发费用补贴	208,010,7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产品补贴	128,049,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补贴	131,864,4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43,889,509.96	与收益相关
就业培训补助及奖励	28,645,153.77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2,980,401.85	与收益相关
小计	1,429,390,920.21	
合计	1,613,343,216.59	

注：详见附注三、32，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自2017年1月1日起，本集团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

5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计入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政府补助	-	864,258,952.35	-
罚款与滞纳金及其他	104,330,128.12	111,202,001.41	104,330,128.12
合计	104,330,128.12	975,460,953.76	104,330,128.12

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2016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肥长安新基地启动资金补贴	45,414,503.82	与资产相关
北京长安项目补助资金	33,593,110.43	与资产相关
汽车综合试验场项目	28,199,166.64	与资产相关
小排量和CB系列发动机产业升级项目	15,965,833.31	与资产相关
汽车轻质零部件产品化实施方案	15,278,642.84	与资产相关
高效清洁增压直喷汽油机开发及产业化应用	6,863,454.24	与资产相关
保长客轻型车技改项目	6,820,018.49	与资产相关
鱼嘴项目补贴款	5,683,673.52	与资产相关
H系列发动机项目财政资金	5,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扩充产能改造项目	4,686,606.84	与资产相关
北斗兼容GPS的乘用车前装智能车载终端研制与产业化	4,340,516.34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补助资金	3,011,223.36	与资产相关
河北新厂区建设补贴款	2,7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模具扩能技术项目财政资金	580,666.68	与资产相关
M201客货系列产品生产线改造项目	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定州市财政局出让金返款	218,016.34	与资产相关
南京长安发动机基地补助资金	198,873.96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项目	20,000.03	与资产相关
小计	179,280,973.50	
合肥长安研发资金补贴	36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费用补贴	100,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补贴款	63,477,2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产品补贴	5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产补助奖励	26,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22,8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培训补助及奖励	22,433,695.46	与收益相关
就业岗位补贴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降耗补贴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示范项目发展基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3,297,083.39	与收益相关
小计	684,977,978.85	
合计	864,258,952.35	

5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计入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对外捐赠	31,310,130.00	28,925,237.53	31,310,130.00
车辆奖励	214,986.42	5,518,650.03	214,986.42
罚款及滞纳金	9,370,376.77	18,290,396.10	9,370,376.77
其他	34,172,564.09	4,897,306.99	34,172,564.09
合计	75,068,057.28	57,631,590.65	75,068,057.28

5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702,819.44	105,226,209.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250,532.29)	(31,996,087.86)
合计	(27,547,712.85)	73,230,121.41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利润总额	7,180,889,557.21	10,349,824,780.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7,133,433.58	1,552,473,717.04
某些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4,092,024.03	688,529,903.53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3,742,364.78)	(93,027,283.86)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370,979,382.39)	(1,912,744,760.28)
无须纳税的收入	(15,239,846.00)	(14,685,010.51)
不可抵扣的费用	15,026,313.78	17,320,501.98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123,846,927.16)	(85,175,861.29)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4,597,285.95	73,237,011.98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	(154,588,249.86)	(152,698,097.18)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税项费用	(27,547,712.85)	73,230,121.41

54、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2017年	2016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7,137,234,723.47	10,285,284,120.57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注)	4,802,648,511.00	4,686,179,842.00

注：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任何导致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数量变化的事项。因此，2017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即4,802,648,511股，本公司以此为基础计算2017年的每股收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期间内未发生导致资产负债表日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数量变化的事项。

5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586,938,708.97	405,561,689.22
与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391,212,945.57	790,751,078.85
其他	526,234,421.27	159,204,872.93
合计	3,504,386,075.81	1,355,517,641.0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	2016年
销售费用	4,204,915,189.82	4,513,624,277.60
管理费用	1,997,066,073.75	1,704,616,140.17
其他	87,099,290.90	404,370,598.98
合计	6,289,080,554.47	6,622,611,016.75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	2016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46,106,000.00	280,035,500.00

5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承兑汇票保证金收回	978,689,175.66	1,109,969.63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	369,848,096.27	1,480,994,122.03
其他	110,146.05	1,214,927.68
合计	369,958,242.32	1,482,209,049.71

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年	2016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08,437,270.06	10,276,594,658.84
加: 资产减值损失	251,517,154.60	468,851,401.15
固定资产折旧	1,914,783,466.15	1,779,545,710.2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226,711.56	226,711.56
无形资产摊销	647,321,284.97	504,246,780.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5,352.63	2,771,851.68
递延收益摊销	(329,904,051.02)	(179,280,973.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1,774,452.23)	26,176,073.44
财务费用	48,334,684.86	122,341,936.68
投资收益	(6,906,324,932.20)	(9,619,016,25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86,250,532.29)	(31,996,087.86)
存货的减少(增加)	2,554,710,222.61	687,546,887.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178,353,076.04)	(8,528,097,899.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4,478,567,770.20)	6,772,191,515.29
其他	25,701,889.71	4,448,99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576,776.83)	2,286,551,305.2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1,451,305,090.53	22,993,432,067.0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2,993,432,067.05	17,725,921,341.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126,976.52)	5,267,510,725.83

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票据背书转让

项目	2017年	2016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4,385,282,036.50	5,118,402,768.5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7年	2016年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33,089.31	29,559.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451,272,001.22	22,993,402,507.65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51,305,090.53	22,993,432,067.05

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备注
货币资金	1,180,231,406.00	1,789,072,485.39	注1
应收账款	-	585,632,645.22	
应收票据	287,427,970.00	1,029,541,142.00	注3
固定资产	-	34,815,200.25	
无形资产	45,862,242.27	27,573,761.27	注2

注1：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系用于开具承兑汇票保证金的银行存款。

注2： 于2017年，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5,862,242.27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流动资金抵押借款人民币175,000,000.00元。上述土地使用权于2017年的摊销额为人民币1,048,488.91元。

注3：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人民币287,427,970.0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已质押用于开具应付票据(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029,541,142.00元)。

58、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美元	4,420,601.04	6.5342	28,885,091.32	6,280,348.46	6.9370	43,566,777.27
英镑	5,214,513.52	8.7792	45,779,257.09	14,272,345.00	8.5094	121,449,092.54
欧元	873,368.30	7.8023	6,814,281.49	2,586,925.09	7.2372	18,722,094.26
日元	99,652,227.00	0.0579	5,769,863.94	37,152,598.00	0.0596	2,214,294.84
卢布	148,035,845.87	0.1135	16,802,068.51	14,674,783.44	0.1154	1,693,470.01
雷亚尔	534,493.53	1.9650	1,050,279.79	505,779.50	2.1357	1,080,193.28
应收账款						
美元	42,208,456.93	6.5342	275,798,499.27	37,711,420.75	6.9370	261,604,125.74
英镑	7,044,658.64	8.7792	61,846,467.13	5,836,112.00	8.5094	49,661,811.45
欧元	6,354,896.12	7.8023	49,582,806.00	5,543,420.00	7.2372	40,118,839.22
其他应收款						
美元	193,596.84	6.5342	1,265,000.47	-	-	-
日元	16,317,989.00	0.0579	944,811.56	11,548,320.00	0.0596	688,279.87
欧元	2,840,750.58	7.8023	22,164,388.25	2,262,091.00	7.2372	16,371,204.99
卢布	-	-	-	194,452.54	0.1154	22,439.82
应付账款						
美元	31,190,199.07	6.5342	203,802,998.76	23,715,173.20	6.9370	164,512,156.49
日元	22,631,013.00	0.0579	1,310,335.65	-	-	-
欧元	1,628,974.37	7.8023	12,709,746.73	1,825,264.47	7.2372	13,209,804.02
英镑	3,087,973.61	8.7792	27,109,937.92	874,896.00	8.5094	7,444,840.02
其他应付款						
美元	40,116.00	6.5342	262,125.97	14,170.00	6.9370	98,297.29
欧元	40,966.63	7.8023	319,633.94	574.00	7.2372	4,154.15
英镑	145,431.19	8.7792	1,276,769.50	89,340.00	8.5094	760,229.80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一、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注1)	定州市	定州市	制造业	46,469	94.22	-
重庆长安汽车国际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2)	重庆市	重庆市	销售	1,376	100.00	-
重庆长安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租赁	8,850	100.00	-
重庆长安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注3)	重庆市	重庆市	销售	500	50.00	-
重庆长安汽车客户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销售	3,000	99.00	1.00
重庆长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研发	2,900	65.00	-
重庆长安欧洲设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意大利都灵市	意大利都灵市	研发	欧元1,738.36	100.00	-
长安汽车英国研发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英国诺丁汉	英国诺丁汉	研发	英镑2,482	100.00	-
北京长安汽车工程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研发	100	100.00	-
哈尔滨长安汽车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研发	100	100.00	-
上海长安汽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	100	100.00	-
长安日本设计中心株式会社	日本横浜市	日本横浜市	研发	日元2,000	100.00	-
长安美国研发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底特律	美国底特律	研发	美元154	100.00	-
长安汽车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俄罗斯莫斯科	俄罗斯莫斯科	销售	美元20	100.00	-
长安巴西控股有限公司	巴西圣保罗	巴西圣保罗	销售	巴西雷亚尔100	100.00	-
深圳市长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销售	5,000	100.00	-
杭州长安宜行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租赁	500	100.00	-
合肥长安宜行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租赁	500	100.00	-
南京长安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租赁	500	100.00	-
北京长安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租赁	500	100.00	-
海口长安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租赁	500	100.00	-
长安车联(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租赁	500	100.00	-
天津长安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租赁	500	100.00	-
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注1)	南京市	南京市	制造业	60,181	84.73	-
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重庆长安汽车多家销售子公司	中国	中国	销售	350	100.00	-
保定长安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定州市	定州市	制造业	3,000	100.00	-
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77,500	100.00	-

注1： 本公司对于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及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表决权比例分别为93.79%和95.70%，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原因为部分小股东委托本公司行使表决权。

注2： 于2017年5月17日，本公司自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企业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其持有的重庆长安汽车国际销售服务有限公司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从95%变更为100%。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注3： 重庆长安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其余股东分别与本公司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均约定按照本公司的表决意向进行投票，因此本公司可对其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有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美元19,000	50.00	-	权益法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200,000	50.00	-	权益法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美元24,100	50.00	-	权益法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美元11,097	50.00	-	权益法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美元20,996	50.00	-	权益法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	400,000	50.00	-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汽车、汽车零部件的开发、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	6,533	34.30	-	权益法
重庆市长安跨越车辆营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销售；长安跨越品牌汽车，农用运输车，农业机械及配件；车辆选装件的安装及销售；汽车技术咨询服务	300	34.30	-	权益法
北京房安新月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区域出租汽车客运	2,897.96	20.70	-	权益法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注1)	重庆市	重庆市	提供购车贷款业务、与购车融资活动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及与汽车金融业务相关的其他业务	476,843.10	28.66	-	权益法
镇江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2)	镇江市	镇江市	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业务	150,001	32.67	-	权益法

注1： 于2017年12月，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向原股东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000.00元。增资完成后，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2,500,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4,768,431,002.00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从35.00%变更为28.66%。

注2： 于2017年10月，本公司出资收购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镇江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缴份额人民币490,000,000.00元。出资完成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为32.67%。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被视为本集团的重要合营企业，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应占损益具有重大影响，并使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所有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2017年	2016年
流动资产	18,809,741,660.00	25,086,720,176.0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711,501,769.00	15,063,726,383.00
非流动资产	26,516,644,244.00	26,866,945,974.00
资产合计	45,326,385,904.00	51,953,666,150.00
流动负债	34,485,401,852.00	38,087,643,270.00
非流动负债	2,402,328,204.00	2,367,240,505.00
负债合计	36,887,730,056.00	40,454,883,775.00
少数股东权益	66,800,070.00	54,873,155.00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8,371,855,778.00	11,443,909,220.00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4,185,927,889.00	5,721,954,610.00
调整	(60,501,784.80)	(58,145,790.32)
投资的账面价值	4,125,426,104.20	5,663,808,819.68
营业收入	106,027,523,250.00	126,451,681,660.00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75,167,770.00	187,486,263.00
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9,284,431.00	4,394,559.00
所得税费用	2,480,443,915.00	3,567,237,373.00
净利润	12,171,169,510.00	18,165,176,384.0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159,242,595.00	18,155,239,653.00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利润份额	6,079,621,297.50	9,077,619,826.50
调整	(40,504,012.98)	(48,227,399.00)
投资收益的账面价值	6,039,117,284.52	9,029,392,427.50
收到的股利	7,577,500,000.00	8,870,000,000.00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17年	2016年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535,284,986.66	7,924,940,036.2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04,058,140.55	618,444,036.41
其他综合收益	(248,641.80)	(166,479.23)
综合收益总额	703,809,498.75	618,277,557.18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37,812,806.11	1,154,618,154.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1,721,486.90	(84,112,662.51)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11,721,486.90	(84,112,662.51)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重庆市长安跨越车辆营销有限公司和北京房安新月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故在其发生超额亏损时，仅将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未确认对上述两家公司投资相关的超额亏损。

七、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

2017年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2,631,536,496.53	-	22,631,536,496.53
应收票据	29,156,481,085.20	-	29,156,481,085.20
应收账款	1,806,807,193.04	-	1,806,807,193.04
其他应收款	1,645,276,455.04	-	1,645,276,455.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41,917,000.00	541,917,000.00
应收利息	42,184,263.88	-	42,184,263.88
合计	55,282,285,493.69	541,917,000.00	55,824,202,493.69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续)

金融资产(续)

2016年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4,782,504,552.44	-	24,782,504,552.44
应收票据	29,002,539,261.26	-	29,002,539,261.26
应收账款	1,498,837,041.54	-	1,498,837,041.54
其他应收款	1,403,399,178.49	-	1,403,399,178.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32,476,274.00	432,476,274.00
应收利息	19,318,138.89	-	19,318,138.89
合计	56,706,598,172.62	432,476,274.00	57,139,074,446.62

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2017年	2016年
短期借款	185,000,000.00	175,000,000.00
应付票据	18,002,926,579.81	20,952,104,805.58
应付账款	21,902,826,194.15	19,880,580,102.39
应付利息	-	73,458,000.00
应付股利	79,742.80	79,742.80
其他应付款	2,599,013,410.98	1,449,028,595.97
应付债券	-	1,979,020,519.81
长期借款	19,727,920.00	33,301,520.00
合计	42,709,573,847.74	44,542,573,286.55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50,643,09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543,480,581.00元)。于2017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6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17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应付债券及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本年度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和行业进行管理。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应收账款的30.02% (2016年12月31日：35.59%) 源于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于年末，认为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2017年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逾期未减值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以上
货币资金	22,631,536,496.53	22,631,536,496.53	-	-	-
应收账款	1,806,807,193.04	1,772,015,407.26	7,479,861.25	18,392,420.88	8,919,503.65
其他应收款	1,645,276,455.04	1,639,544,224.38	4,478,714.96	833,762.70	419,753.00
应收票据	29,156,481,085.20	29,156,481,085.20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1,917,000.00	541,917,000.00	-	-	-
应收利息	42,184,263.88	42,184,263.88	-	-	-

3、 金融工具风险 (续)

信用风险 (续)

2016年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逾期未减值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以上
货币资金	24,782,504,552.44	24,782,504,552.44	-	-	-
应收账款	1,498,837,041.54	1,471,682,404.32	9,411,389.87	14,538,978.64	3,204,268.71
其他应收款	1,403,399,178.49	1,401,270,922.78	1,326,128.21	354,108.97	448,018.53
应收票据	29,002,539,261.26	29,002,539,261.26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2,476,274.00	432,476,274.00	-	-	-
应收利息	19,318,138.89	19,318,138.89	-	-	-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未逾期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近期无违约记录的客户有关。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和本集团有良好交易记录的独立客户有关。根据以往经验，由于信用质量未发生重大变化且仍被认为可全额收回，本集团认为无需对其计提减值准备。本集团对这些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等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7年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合计
短期借款	10,681,519.86	156,059,552.74	20,503,408.22	-	187,244,480.82
应付票据	2,847,766,239.74	6,137,090,029.66	9,018,070,310.41	-	18,002,926,579.81
应付账款	9,535,702,595.63	11,132,995,526.80	1,234,128,071.72	-	21,902,826,194.15
应付股利	79,742.80	-	-	-	79,742.80
其他应付款	1,546,654,688.65	721,527,064.67	330,831,657.66	-	2,599,013,410.98
长期借款	49,649.96	6,648,538.66	6,800,216.57	6,597,797.49	20,096,202.68
合计	13,940,934,436.64	18,154,320,712.53	10,610,333,664.58	6,597,797.49	42,712,186,611.24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2016年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合计
短期借款	5,631,132.88	156,052,405.86	15,353,922.90	-	177,037,461.64
应付票据	3,136,065,384.48	6,707,746,699.60	11,108,292,721.50	-	20,952,104,805.58
应付账款	1,996,590,348.88	15,119,807,231.91	2,764,182,521.60	-	19,880,580,102.39
应付利息	-	-	73,458,000.00	-	73,458,000.00
应付股利	79,742.80	-	-	-	79,742.80
其他应付款	268,803,158.68	992,947,531.56	187,277,905.73	-	1,449,028,595.97
应付债券	-	-	2,011,482,000.00	-	2,011,482,000.00
长期借款	86,096.62	6,799,169.51	7,194,103.03	20,356,404.35	34,435,773.51
合计	5,407,255,864.34	22,983,353,038.44	16,167,241,174.76	20,356,404.35	44,578,206,481.89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收入和运营现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场利率的波动所影响。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全部银行借款均以固定利率计息。本集团现时并无对冲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于本年度，本集团销售额中仅有约2.08%(2016年：0.98%)以经营单位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计价，而且由于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于中国大陆开展，人民币对外币汇率的浮动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预期并不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亦未开展大额套期交易以减少本集团所承受的外汇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附注五、9)在上海的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本集团密切关注此类权益性证券的公开市场价格走势，以确定此类战略投资持有策略。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每5%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

3、 金融工具风险 (续)

	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2017年				
上海-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164,365,000.00	5%	8,218,250.00	8,218,250.00
上海-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164,365,000.00	(5%)	(8,218,250.00)	(8,218,250.00)
2016年				
上海-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253,115,000.00	5%	12,655,750.00	12,655,750.00
上海-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253,115,000.00	(5%)	(12,655,750.00)	(12,655,750.00)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2017年度和2016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按照年末负债总额除以年末资产总额计算得出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比率	<u>55.28%</u>	<u>59.30%</u>

八、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7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第三层次)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64,365,000.00	-	-	164,365,000.00

2016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第三层次)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253,115,000.00	-	-	253,115,000.00

2、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17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第三层次)	合计
应付债券	-	-	-	-

2016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第三层次)	合计
应付债券	1,990,969,200.00	-	-	1,990,969,200.00

3、 公允价值估值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以下是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的金融工具、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64,365,000.00	253,115,000.00	164,365,000.00	253,115,000.00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1,979,020,519.81	-	1,990,969,200.00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当。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17年12月31日，针对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元)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4,582,373,700.00	汽车及其发动机、零配件的制造、销售	40.88%	40.88%

本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2017年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未发生变动。

2、 子公司

子公司详见附注六、1。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六、2。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公司名称	关联方关系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青山变速器分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长安重庆青山变速器分公司”)	母公司之分公司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建安车桥分公司 (以下简称“四川建安工业成都建安车桥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成都华川电装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成都宁江昭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方英特空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四川宁江山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四川宁江山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隆昌减振器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万友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汇富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安福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汽车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成都万友友贸服务有限公司(原“成都万友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成都万友翔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西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贵州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宁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云南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万友龙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万友龙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长风基铨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成都光明田中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成都嘉陵华西光学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成都陵川车用油箱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关联公司名称	关联方关系
成都宁兴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成都万友滤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湖北孝感华中车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四川红光汽车机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云南翔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大江杰信锻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大江渝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嘉陵益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上方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市青山变速器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市长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万友工程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益弘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长融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哈尔滨博通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西南兵器工业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参股的公司
重庆福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参股的公司
重庆耐世特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的合营公司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从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7年	2016年
中国长安重庆青山变速器分公司	采购零部件	1,920,824,540.34	2,030,474,310.08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1,685,162,025.13	2,343,854,848.51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物流服务	1,351,597,111.16	1,572,181,323.93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1,043,649,785.91	1,226,319,358.94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952,596,664.63	932,197,539.05
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722,807,300.20	837,559,232.44
南方英特空调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572,728,698.23	367,384,090.66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整车及零配件	548,265,973.00	-
重庆耐世特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324,469,905.26	-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7年	2016年
成都华川电装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275,908,197.18	338,304,665.53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180,138,574.78	70,144,386.07
四川宁江山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165,599,788.86	124,360,991.14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加工服务	156,019,997.92	104,830,718.51
成都万友滤机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145,873,367.68	121,019,639.80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138,880,769.27	60,124,661.45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加工服务	101,320,721.57	186,549,864.61
湖北孝感华中车灯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90,534,101.05	115,479,734.84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88,056,763.21	84,561,755.21
重庆大江渝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74,700,158.09	26,353.54
重庆上方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71,513,288.68	85,168,186.79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6,952,800.00	16,664,400.00
成都陵川车用油箱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62,073,927.72	74,986,033.09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58,803,886.18	29,206,240.42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56,922,952.53	44,307,211.65
四川宁江山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隆昌	采购零部件	52,955,838.01	94,123,897.60
重庆益弘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44,957,884.97	49,422,884.11
重庆长风基铨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38,663,332.17	36,513,529.49
重庆长融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31,920,181.87	40,752,601.79
成都宁江昭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30,603,270.36	25,442,790.94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20,759,869.43	59,585,238.14
成都宁兴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17,404,696.45	9,957,614.43
成都嘉陵华西光学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14,759,612.09	2,685,994.38
哈尔滨博通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639,993.11	-
四川红光汽车机电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8,847,938.92	11,929,563.09
重庆市青山变速器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6,687,785.88	7,579,721.53
重庆市长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44,858.72	6,407,174.58
重庆大江杰信锻造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4,303,952.13	2,981,020.55
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92,469.91	-
中国长安	采购零部件	310,385.23	-
重庆万友工程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57,144.54	-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153,855.09	1,515,281.91
重庆西仪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116,398.24	5,011,945.84
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	45,518,795.88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加工服务	-	9,777,633.36
成都光明田中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	1,094,205.35
中汇富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158,960.85
重庆嘉陵益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	36,951.21
四川建安工业成都建安车桥分公司	采购零部件	-	35,101.47
合计		11,145,780,765.70	11,176,236,452.76

关联方交易定价方式：双方协议定价。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7年	2016年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1,561,916,357.55	2,127,413,232.34
贵州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1,003,042,141.84	1,134,116,654.59
成都万友翔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	975,719,318.04	1,364,853,472.13
云南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841,434,091.94	853,497,907.44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7年	2016年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824,993,835.42	1,005,713,612.97
万友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	614,678,667.25	1,162,903,051.28
广西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238,569,478.33	272,848,989.87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	142,472,640.19	164,287,182.90
云南翔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	108,897,440.96	107,002,484.62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及提供劳务	95,243,193.28	1,070,065.38
南宁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	61,999,048.73	102,970,362.39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57,440,875.44	33,982,192.00
重庆安福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	37,806,005.09	27,024,982.92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及提供劳务	35,076,218.15	68,085,662.12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及提供劳务	30,161,181.98	13,107,799.11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及提供劳务	15,775,360.36	66,903,309.03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及提供劳务	15,123,607.10	28,028,657.42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	7,277,992.45	2,149,915.85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7,058,479.96	-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零部件	4,708,798.64	61,213,747.01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4,377,088.40	7,062,777.99
四川红光汽车机电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	2,738,185.98	7,078,056.56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及提供劳务	1,843,499.57	1,134,617.05
中国长安重庆青山变速器分公司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292,252.09	-
成都华川电装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零部件及提供劳务	140,610.18	93,803.77
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181.13	-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	50,513.21	-
成都万友滤机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	48,120.75	-
重庆上方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零部件	21,667.92	-
南方英特空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931.13	86,400.94
湖北孝感华中车灯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	4,722.22	-
重庆长风基铨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40.17	-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618,000.00
中国长安	提供劳务	-	48,000.00
重庆万友龙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	-	919.65
合计		6,688,996,745.45	8,613,295,857.33

关联交易定价方法：双方协议定价。

其他主要的关联交易

其他主要关联交易定价方法：双方协议定价。

支付综合服务费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气	108,837,168.01	148,518,647.74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	26,975,981.43	26,141,365.75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11,056,294.32	32,533,804.09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0,364,865.24	16,727,283.22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安消防	2,740,000.00	2,740,000.00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79,555,300.00	-
合计		239,529,609.00	226,661,100.80

采购工程物资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29,275,229.02	248,081,434.88
重庆万友工程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68,047,748.98	61,518,379.98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21,105,907.68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762,395.00
合计	497,322,978.00	331,468,117.54

提供人员技术支持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46,491,980.31	6,263,924.53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42,372,915.44	44,048,776.40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21,187,776.74	21,618,850.94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	16,318,922.12	16,900,043.40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2,784,811.32	916,937.74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1,497,727.68	1,550,981.13
重庆西仪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281,990.59	-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1,424,129.38)	1,493,400.00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425,784.92
合计	129,511,994.82	93,218,699.06

资金延期付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1,544,802.57	1,086,289.74
云南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18,742.73	1,801,359.42
万友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705,979.48	1,006,733.33
成都万友翔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59,937.61	2,778,357.55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1,588.89	51,878.63
广西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8,670.08	14,205.98
贵州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1,722.22	454,317.65
云南翔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4,478.64	195,795.62
南宁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92.31	-
湖北孝感华中车灯有限公司	-	7,043.44
合计	4,757,314.53	7,395,981.36

关联方股权交易

关联方	股权交易种类	2017年	2016年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处置联营公司股权(附注五、10)	7,069,600.00	-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附注五、37)	1.00	-

(2) 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903,400.00	-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设备	1,889,756.41	-
合计		3,793,156.41	-

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楼及车库	2,766,244.60	2,786,094.28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库房	734,293.28	645,129.14
重庆市长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518,193.00	508,670.99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435,600.00	-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68,571.44	-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库房	-	2,850,308.60
重庆福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库房	-	653,359.13
合计		4,522,902.32	7,443,562.14

(3)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	70,895,546.02

(4) 关联方存款及借款利息

存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17年	2016年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76,630,292.88	57,485,059.30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9,150,000.00	-
合计		115,780,292.88	57,485,059.30

借款利息支出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17年	2016年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6,950,091.68	5,620,625.00

(5) 关联方担保

于本年度，至本公司面值为人民币1,980,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到期偿付前，由母公司中国长安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担保，详见附注五、31。

(6) 其他关联方交易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599,300.00	11,872,845.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应收票据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万友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2,676,220,000.00	3,471,660,000.00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37,824,480.00	78,957,994.00
云南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4,000,000.00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16,900,000.00	11,835,000.00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7,300,000.00
贵州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3,000,000.00
广西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900,000.00
合计	2,753,444,480.00	3,587,652,994.00

应收账款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135,914,168.09	81,267,096.52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43,541,400.14	14,204,793.72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30,661,901.66	7,644,669.31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22,926,567.86	25,111,849.15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22,529,864.32	21,633,279.39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10,887,572.26	10,315,352.70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10,185,773.13	5,172,339.17
云南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700,833.08	-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5,600.89	1,325,600.89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1,311,647.66	-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	-	6,018,814.08
中国长安重庆青山变速器分公司	-	1,535,992.93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1,181,760.00
合计	283,985,329.09	175,411,547.86

预付款项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295,474.25	-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40,784,896.53	50,687,982.45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68,000.00	-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23,793.03	6,860.00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	82,947,788.84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	4,603,519.44
合计	41,176,689.56	138,246,150.73

应付票据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617,420,000.00	726,330,000.00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479,180,000.00	967,050,000.00
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2,992,262.00	120,564,352.00
中国长安重庆青山变速器分公司	214,270,000.00	308,428,358.00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98,023,651.37	89,305,155.59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189,532,516.13	113,856,733.59
南方英特空调有限公司	182,640,000.00	64,930,000.00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65,536,197.82	85,794,900.04
重庆万友工程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52,786,747.00	21,609,792.00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27,120,000.00	42,770,000.00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四川宁江山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580,000.00	16,400,000.00
成都万友滤机有限公司	14,960,000.00	32,180,000.00
湖北孝感华中车灯有限公司	9,950,000.00	14,990,000.00
成都嘉陵华西光学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7,690,000.00	350,000.00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5,910,000.00	-
重庆长风基铨机械有限公司	5,510,000.00	1,400,000.00
重庆益弘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310,000.00	1,720,000.00
成都华川电装有限责任公司	2,190,000.00	1,590,000.00
四川红光汽车机电有限公司	2,030,000.00	1,540,000.00
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1,370,000.00	215,680,000.00
成都宁兴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1,110,000.00	2,480,000.00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	4,900,000.00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26,200,000.00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	20,890,000.00
成都陵川车用油箱有限公司	-	18,860,000.00
四川宁江山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隆昌减振器分公司	-	14,970,000.00
成都光明田中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	590,000.00
重庆西仪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	540,000.00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400,000.00
合计	2,436,281,374.32	2,916,319,291.22

应付账款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345,797,944.98	527,147,806.85
中国长安重庆青山变速器分公司	207,968,397.78	52,180,219.64
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199,363,707.33	202,673,506.88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191,084,011.75	-
重庆耐世特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176,288,268.39	-
南方英特空调有限公司	171,872,351.49	95,068,450.02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155,247,645.33	290,041,888.65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17,078,608.55	148,642,065.47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93,727,399.68	200,427,855.44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89,646,556.61	55,690,770.88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77,082,367.50	15,338,611.57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4,096,010.02	20,199,877.52
成都万友滤机有限公司	42,372,755.39	23,884,754.69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7,085,168.07	33,230,330.04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30,253,807.17	6,206,931.40
重庆大江渝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6,019,486.15	125,092.40
成都陵川车用油箱有限公司	25,415,872.54	17,008,148.70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21,933,236.63	44,834,573.54
湖北孝感华中车灯有限公司	18,068,182.67	35,171,485.54
重庆长风基铨机械有限公司	14,806,992.88	17,755,042.08
重庆上方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12,633,188.89	19,471,409.27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548,846.45	11,133,702.18
成都宁兴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8,808,787.49	2,699,367.12
重庆益弘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8,669,550.54	5,380,998.77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574,383.25	3,561,238.93
四川宁江山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527,769.06	11,620,091.77
成都嘉陵华西光学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5,431,628.68	1,108,626.60
成都华川电装有限责任公司	4,332,585.36	17,909,499.41
四川宁江山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隆昌减振器分公司	4,093,547.21	24,749,631.74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626,071.14	16,324,169.20
重庆长融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524,818.39	6,053,153.05
成都宁江昭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976,243.85	9,859,366.38
四川红光汽车机电有限公司	1,939,534.94	770,939.74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61,117.68	-
重庆大江杰信锻造有限公司	605,591.85	916,367.87
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1,400.31	-
重庆汽车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205,041.51	205,041.51
重庆嘉陵益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04,496.50	104,496.50
成都光明田中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88,689.65	100,673.23
重庆西仪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70,136.39	743,950.45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6,382.70	103,700.00
四川建安工业成都建安车桥分公司	20,257.22	16,779.87
重庆市青山变速器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8.02	4,565,235.88
合计	2,174,949,387.99	1,923,025,850.78

预收款项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成都万友翔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49,605,982.46	26,923,721.35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47,992,787.85	59,225,452.11
贵州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3,966,433.63	52,459,795.76
云南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6,027,446.21	39,662,459.55
万友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33,392,271.43	5,720,958.00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28,665,986.30	41,753,923.53
云南翔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152,733.90	5,768,219.12
广西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218,258.22	15,722,476.69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8,262,589.55	2,086,522.00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	3,202,789.69	-
南宁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49,999.16	11,830,415.87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70,500.00	-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61,998.32	361,998.32
重庆安福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119,144.00	15,878,770.00
西南兵器工业公司	113,420.00	-
南方英特空调有限公司	4,991.00	-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	672,289.44
重庆万友龙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659.6
合计	548,807,331.72	278,067,661.34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59,507,227.79	77,817,823.03
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746,341.39	9,972,195.85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41,997.36	4,038,966.50
重庆市长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70,202.68	2,215,310.58
重庆万友工程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278,297.00	729,632.00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40,668.85	2,239,226.36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50,057.20	100,000.00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330,432.00	220,288.00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191,979.64	150,000.00
云南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82,607.80	100,000.00
贵州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9,500.00	150,000.00
广西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	144,115.79	-
成都万友滤机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重庆安福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100,000.00	-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91,056.30
重庆福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496,341.00
重庆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2,426.00
合计	195,313,427.50	99,333,265.62

7、 存放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449,345,493.13	3,932,976,564.53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5,949,345,493.13	4,932,976,564.53

2017年，存放关联方的存款年利率为0.35%-3.915%，期限为0-12个月（2016年：存款年利率为0.35%-3.915%，期限为0-12个月）。

8、 贷款事项

短期借款

关联方	2017年	2016年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000.00	1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率详见附注五、20。

十、 股份支付

1、 概况

	2017年	2016年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32,697,000.00	13,715,90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下：

	2017年	2016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2,697,000.00	13,715,90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当年确认的费用总额	18,981,100.00	13,715,900.00

2、 股份支付计划

2016年9月23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确定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6年9月23日。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公司向202名激励对象授予2,914万份股票期权，授予的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一股长安汽车A股普通股的权利。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和管理人员等。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有效期限为5年。授予的股票期权于授予日开始，经过24个月的等待期，在之后的三个行权期分次行权，第一、第二和第三个行权期分别有1/3、1/3、1/3的期权在满足业绩条件前提下获得可行权的权利，2017年行权价格为人民币13.478元/股（2016年：人民币14.12元/股）。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行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指标包括：

- (1) 净资产收益率(ROE)；
-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
- (3) 经济增加值(EVA)；及
- (4)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述净利润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净资产作为计算依据。

2、 股份支付计划(续)

股票期权行权的具体条件:

行权期	行权比例	行权时间	行权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1/3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17年净利润基于2015年年均增长率 $\geq 3.2\%$ (对应绝对值为101.82亿元);净资产收益率 $\geq 15\%$;且上述指标都 \geq 对标企业平均水平,且 \geq 对标企业75分位; Δ EVA为正;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geq 95\%$ 。
第二个行权期	1/3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18年净利润基于2015年年均增长率 $\geq 3.2\%$ (对应绝对值为105.07亿元);净资产收益率 $\geq 15\%$;且上述指标都 \geq 对标企业平均水平,且 \geq 对标企业75分位; Δ EVA为正;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geq 95\%$ 。
第三个行权期	1/3	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19年净利润基于2015年年均增长率 $\geq 3.2\%$ (对应绝对值为108.44亿元);净资产收益率 $\geq 15\%$;且上述指标都 \geq 对标企业平均水平,且 \geq 对标企业75分位; Δ EVA为正;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geq 95\%$ 。

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票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结合授予股票期权的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下表列示了所用模型的输入变量:

估值要素	2016年9月23日
股利率(%)	0%
预计波动率(%)	29.78%
历史波动率(%)	29.78%
无风险利率(%)	2.4987%
预期期限(年)	4
授予日股价(元)	15.43

股份期权的预计期限是根据过去的历史数据为基础确定的,其反映的行权模式并不一定是未来可能出现的行权模式。预计波动率是基于历史波动率能反映出未来趋势的假设,但并不一定是实际的结果。

于授予日,本公司上述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39,527,600.00元。于2018年4月17日,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由于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以及共计12名激励对象已分别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不再符合股票期权激励条件,本公司经董事会批准注销1,082.66万份股票期权,注销后,本公司在本计划下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为1,831.34万份,对应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87,721,200元。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已签约但未拨备

项目名称	2017年	2016年
资本承诺	16,723,740,000.00	17,058,024,403.29
投资承诺	49,000,000.00	-

2、 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并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详见附注五、41
-----------	----------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8年1月12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通过关于增资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的议案，拟向其增资人民币18亿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50%。2018年1月30日，本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截止本报告日，上述增资事项尚未完成。

2018年3月14日，中国长安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就无偿划转本公司股份事宜签署《关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1.56%股份无偿划转的协议书》。根据协议书，中国长安拟将所持的本公司1,035,312,673股A股非限售股份(占总股本的21.56%)无偿划转给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日，上述无偿划转股权的审批及变更事宜尚未完成。

2018年4月3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通过与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共计十二家股东共同出资新设国汽(北京)智能网联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比8.33%。截止本报告日，上述投资事项尚未完成。

2018年4月11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与腾讯大地通途(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新设合资公司的议案。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9800万元，占比49%。截止本报告日，上述投资事项尚未完成。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无除上述事项外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重大经营租赁：

作为承租人，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付款额如下：

项目	2017年	2016年
1年以内(含1年)	15,795,702.31	11,768,779.44
1年至2年(含2年)	5,067,570.60	8,320,440.46
2年至3年(含3年)	7,038,573.12	1,434,975.00
3年以上	2,583,750.00	7,832,471.32
合计	30,485,596.03	29,356,666.22

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的收入及利润主要由汽车的制造和国内销售构成，本集团主要资产均在中国。本集团管理层把本集团经营业绩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评价。因此，本年度未编制分部报告。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年	2016年
1年以内	3,184,481,577.60	3,250,560,308.22
1年至2年	1,508,834,126.68	752,872,792.63
2年至3年	201,227,844.24	47,459,307.66
3年以上	110,700,935.91	289,770,618.23
合计	5,005,244,484.43	4,340,663,026.74
坏账准备	(13,247,893.43)	(11,776,256.96)
	4,991,996,591.00	4,328,886,769.7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核销	
2017年	11,776,256.96	1,471,636.47	-	-	-	13,247,893.43
2016年	44,127,656.24	712,173.76	-	-	33,063,573.04	11,776,256.96

(2)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种类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6,704,741.88	6.73	13,247,893.43	3.93	199,462,633.59	4.60	11,776,256.96	5.90
组合2、按关联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68,539,742.55	93.27	-	-	4,141,200,393.15	95.40	-	-
组合小计	5,005,244,484.43	100	13,247,893.43	0.26	4,340,663,026.74	100	11,776,256.96	0.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5,005,244,484.43	100	13,247,893.43	0.26	4,340,663,026.74	100	11,776,256.96	0.27

1、 应收账款(续)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0-6个月	308,058,891.27	91.50	-	187,249,804.89	93.88	-
6-12个月	11,052,418.43	3.28	552,620.92	-	-	-
1年以内小计	319,111,309.70	94.78	552,620.92	187,249,804.89	93.88	-
1至2年	5,432,400.00	1.61	543,240.00	42,444.52	0.02	4,244.45
2至3年	2,836.67	0.00	851.00	26,216.67	0.01	7,865.00
3至4年	14,028.00	0.00	7,014.00	-	-	-
4至5年	-	-	-	1,900,100.00	0.95	1,520,080.00
5年以上	12,144,167.51	3.61	12,144,167.51	10,244,067.51	5.14	10,244,067.51
合计	336,704,741.88	100.00	13,247,893.43	199,462,633.59	100.00	11,776,256.96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关联方应收账款 计提坏账准备	4,668,539,742.55	-	4,141,200,393.15	-

于2017年12月31日，无单项金额重大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16年：无)。

- (3) 于2017年度，无转回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16年：无)。
- (4) 于2017年度，无核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2016年：人民币33,063,573.04元)。
- (5) 于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共计人民币3,973,737,026.11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79.39%(2016年：人民币3,600,501,720.54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82.95%)。
- (6) 于2017年度，本公司无作为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16年：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年	2016年
1年以内	1,683,813,894.71	1,068,196,054.26
1年至2年	26,899,001.97	380,563,436.92
2年至3年	6,170,910.10	293,123.94
3年以上	7,928,129.93	7,959,929.33
合计	1,724,811,936.71	1,457,012,544.45
坏账准备	(1,088,333.82)	(995,559.54)
	1,723,723,602.89	1,456,016,984.9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核销	
2017年	995,559.54	92,774.28	-	-	-	1,088,333.82
2016年	2,094,451.68	86,681.86	-	-	1,185,574.00	995,559.54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种类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27,509,417.42	65.37	-	-	573,938,000.00	39.39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25,520,423.39	7.28	1,088,333.82	0.87	105,367,648.00	7.23	995,559.54	0.94
组合2、按关联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1,782,095.90	27.35	-	-	777,706,896.45	53.38	-	-
组合小计	597,302,519.29	34.63	1,088,333.82	0.18	883,074,544.45	60.61	995,559.54	0.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1,724,811,936.71	100	1,088,333.82	0.06	1,457,012,544.45	100	995,559.54	0.07

2、 其他应收款(续)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0-6个月	119,053,084.31	94.85	-	102,631,260.66	97.40	-
6-12个月	5,512,392.58	4.39	275,619.62	908,083.19	0.86	45,404.16
1年以内小计	124,565,476.89	99.24	275,619.62	103,539,343.85	98.26	45,404.16
1至2年	76,250.15	0.06	7,625.02	798,497.37	0.76	79,849.74
2至3年	48,000.00	0.04	14,400.00	227,858.77	0.22	68,357.63
3至4年	80,014.34	0.06	40,007.17	-	-	-
4至5年	-	-	-	-	-	-
5年以上	750,682.01	0.60	750,682.01	801,948.01	0.76	801,948.01
合计	125,520,423.39	100	1,088,333.82	105,367,648.00	100	995,559.54

(3) 于2017年度，无转回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2016年：无)。

(4) 于2017年度，无核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016年：1,185,574.00)。

(5)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性质	2017年	2016年
节能及新能源补贴	1,080,007,000.00	573,938,000.00
技术提成费	179,848,570.43	131,500,340.36
资产处置款项	137,053,901.49	320,683,334.80
对子公司的借款	124,782,800.00	190,782,800.00
备用金	92,067,567.52	67,463,129.22
三包费	24,605,361.42	42,787,301.14
保证金	11,793,261.36	20,077,869.68
其他	73,565,140.67	108,784,209.71
合计	1,723,723,602.89	1,456,016,984.91

2、 其他应收款(续)

(6) 于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1,080,007,000.00	3年以内	62.62	-
第二名	241,884,365.21	1年以内	14.02	-
第三名	100,000,000.00	1年以内	5.80	-
第四名	40,784,896.53	2年至3年	2.36	-
第五名	25,978,477.97	1年以内	1.51	-
合计	1,488,654,739.71		86.31	-

(7) 于2017年度本公司无作为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账款(2016年:无)。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1,230,836,876.85	-	-	(42,413,558.40)	-	2,282,391.98	-	-	1,190,705,710.43	-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2,991,207,303.06	-	-	(86,461,777.56)	(248,641.80)	3,253,059.67	-	-	2,907,749,943.37	-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5,663,808,819.68	-	-	6,039,117,284.52	-	-	(7,577,500,000.00)	-	4,125,426,104.20	-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2,146,340,500.42	-	-	1,268,089,310.60	-	-	(975,000,000.00)	-	2,439,429,811.02	-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	908,715,700.67	-	-	119,122,694.41	-	-	(124,000,000.00)	-	903,838,395.08	-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647,839,655.26	-	-	(554,278,528.50)	-	-	-	-	93,561,126.76	-
二、联营企业										
重庆西仪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7,556,448.42	-	(6,005,819.20)	(1,550,629.22)	-	-	-	-	-	-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83,406,464.16	-	-	17,993,428.27	-	-	-	-	101,399,892.43	-
重庆市长安跨越车辆营销有限公司	-	-	-	-	-	-	-	-	-	-
北京房安新月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	-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063,655,241.51	650,000,000.00	-	95,278,795.38	-	8,735,954.84	-	-	1,817,669,991.73	-
镇江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18,743,029.48	-	(107.53)	-	-	-	-	518,742,921.95	-
三、子公司										
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422,533,259.00	-	-	-	-	-	-	-	422,533,259.00	-
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438,223,236.00	-	-	-	-	-	-	-	438,223,236.00	-
重庆长安汽车国际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068,580.00	1.00	-	-	-	-	-	-	13,068,581.00	-
重庆长安汽车客户服务有限公司	29,700,000.00	-	-	-	-	-	-	-	29,700,000.00	-
重庆长安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88,500,000.00	-	-	-	-	-	-	-	88,500,000.00	-
重庆长安汽车多家销售子公司	5,600,000.00	-	(2,450,000.00)	-	-	-	-	-	3,150,000.00	-
重庆长安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2,500,000.00	-	-	-	-	-	-	-	2,500,000.00	-
重庆长安欧洲设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55,872,524.00	(402,610.50)	-	-	-	-	-	-	155,469,913.50	-
重庆长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8,850,000.00	-	-	-	-	-	-	-	18,850,000.00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长安汽车英国研发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36,387,395.40	-	-	-	-	-	-	-	236,387,395.40	-
北京长安汽车工程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
哈尔滨长安汽车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
上海长安汽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
长安日本设计中心株式会社	1,396,370.15	-	-	-	-	-	-	-	1,396,370.15	-
长安美国研发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317,720.00	8,925,740.00	-	-	-	-	-	-	10,243,460.00	-
保定长安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176,002,613.18	-	-	-	-	-	-	-	176,002,613.18	-
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35,367,765.23	-	-	-	-	-	-	-	35,367,765.23	-
长安汽车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1,242,589.15	-	-	-	-	-	-	-	1,242,589.15	-
长安巴西控股有限公司	2,584,556.97	-	-	-	-	-	-	-	2,584,556.97	-
深圳市长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	-	-	-	-	50,000,000.00	-
合计	16,425,513,619.11	1,177,266,159.98	(8,455,819.20)	6,854,896,911.97	(248,641.80)	14,271,406.49	(8,676,500,000.00)	-	15,786,743,636.55	-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6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1,201,823,308.72	-	-	27,008,035.40	-	2,005,532.73	-	-	1,230,836,876.85	-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2,708,643,943.64	-	-	281,552,504.60	(166,479.23)	1,177,334.05	-	-	2,991,207,303.06	-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5,504,416,392.18	-	-	9,029,392,427.50	-	-	(8,870,000,000.00)	-	5,663,808,819.68	-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1,998,126,415.64	-	-	998,214,084.78	-	-	(850,000,000.00)	-	2,146,340,500.42	-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	781,796,686.36	-	-	126,734,131.00	-	184,883.31	-	-	908,715,700.67	-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1,462,904,374.63	-	-	(815,064,719.37)	-	-	-	-	647,839,655.26	-
二、联营企业										
重庆西仪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7,511,430.77	-	-	45,017.65	-	-	-	-	7,556,448.42	-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76,219,385.83	-	-	7,187,078.33	-	-	-	-	83,406,464.16	-
重庆市长安跨越车辆营销有限公司	-	-	-	-	-	-	-	-	-	-
北京房安新月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	-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155,000,000.00	-	-	(91,344,758.49)	-	-	-	-	1,063,655,241.51	-
三、子公司										
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422,533,259.00	-	-	-	-	-	-	-	422,533,259.00	-
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438,223,236.00	-	-	-	-	-	-	-	438,223,236.00	-
重庆长安汽车国际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068,580.00	-	-	-	-	-	-	-	13,068,580.00	-
重庆长安汽车客户服务有限公司	29,700,000.00	-	-	-	-	-	-	-	29,700,000.00	-
重庆长安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48,500,000.00	40,000,000.00	-	-	-	-	-	-	88,500,000.00	-
重庆长安汽车多家销售子公司	8,050,000.00	3,379,233.00	(5,829,233.00)	-	-	-	-	-	5,600,000.00	-
重庆长安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2,500,000.00	-	-	-	-	-	-	-	2,500,000.00	-
重庆长安欧洲设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34,879,700.00	20,992,824.00	-	-	-	-	-	-	155,872,524.00	-
重庆长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8,850,000.00	-	-	-	-	-	-	-	18,850,000.00	-
长安汽车英国研发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981,934.40	235,405,461.00	-	-	-	-	-	-	236,387,395.40	-
北京长安汽车工程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哈尔滨长安汽车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
上海长安汽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
长安日本设计中心株式会社	1,396,370.15	-	-	-	-	-	-	-	1,396,370.15	-
长安美国研发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317,720.00	-	-	-	-	-	-	-	1,317,720.00	-
保定长安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176,002,613.18	-	-	-	-	-	-	-	176,002,613.18	-
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35,367,765.23	-	-	-	-	-	-	-	35,367,765.23	-
长安汽车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1,242,589.15	-	-	-	-	-	-	-	1,242,589.15	-
长安巴西控股有限公司	2,584,556.97	-	-	-	-	-	-	-	2,584,556.97	-
深圳市长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	-	-	-	-	-	50,000,000.00	-
合计	16,234,640,261.85	349,777,518.00	(5,829,233.00)	9,563,723,801.40	(166,479.23)	3,367,750.09	(9,720,000,000.00)	-	16,425,513,619.11	-

4、 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808,523,264.79	68,132,068,016.71	76,247,249,150.13	65,163,173,869.78
其他业务	1,949,953,122.72	600,493,843.34	1,886,694,926.20	609,271,572.83
合计	77,758,476,387.51	68,732,561,860.05	78,133,944,076.33	65,772,445,442.61

(2)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7年		2016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商品	77,539,745,872.67	68,427,035,082.82	77,912,630,846.99	65,569,169,219.67
外协加工等	218,730,514.84	305,526,777.23	221,313,229.34	203,276,222.94
合计	77,758,476,387.51	68,732,561,860.05	78,133,944,076.33	65,772,445,442.61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6,854,896,911.97	9,563,723,801.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0,364,239.43	55,292,453.17
其他	2,802,352.95	29,239,175.50
合计	6,908,063,504.35	9,648,255,430.07

(2) 按成本法核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2017年	2016年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本年现金红利	46,814,239.43	50,677,453.17

5、 投资收益(续)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6,039,117,284.52	9,029,392,427.50	销售收入下降, 利润下降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1,268,089,310.60	998,214,084.78	销售收入增加, 利润增加
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	(42,413,558.40)	27,008,035.40	销售收入下降, 利润下降
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	119,122,694.41	126,734,131.00	销售收入下降, 利润下降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86,461,777.56)	281,552,504.60	销售收入下降, 利润下降
重庆西仪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1,550,629.22)	45,017.65	销售收入下降, 利润下降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554,278,528.50)	(815,064,719.37)	销量低, 亏损较高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17,993,428.27	7,187,078.33	销售收入增加, 利润增加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95,278,795.38	(91,344,758.49)	销售收入增加, 利润增加
镇江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53)	-	
合计	6,854,896,911.97	9,563,723,801.40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774,452.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3,343,216.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62,070.84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延期付款利息	33,408,866.16
所得税影响额	(188,136,520.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532,010.50)
合计	1,421,120,075.13

注： 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7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5	1.4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3	1.19	不适用

2016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81	2.1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63	2.02	不适用

本集团对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列报依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在其它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董事长：

总裁：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8 日